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

二零一一年一月

重 要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廖朝晖女士因公务出差未出席本次会议，已授权独立董事王飞亚先生行使表决权。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负责人李智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向秀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4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5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7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1
五、公司治理结构	15
六、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9
七、董事会报告	20
八、监事会报告	31
九、重要事项	33
十、财务报告	37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106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一)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 ZHANG JIA JIE TOURISM DEVELOPMENT CO., LTD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ZTDC
-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李智勇
- (三) 公司董事会秘书: 王安祺
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 吴艳
联系地址: 湖南省张家界市子午东路中信建投证券大厦 5 楼
传真: 0744-8290218
邮政编码: 410001
电子信箱: wangyi2007@hotmail.com
- (四) 公司注册地址: 湖南省张家界市南庄坪 1 号花园
公司办公地址: 湖南省张家界市子午东路中信建投证券大厦 5 楼
公司邮政编码: 4270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zjjgf.com.cn
公司电子信箱: wangyi2007@hotmail.com
- (五)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湖南省张家界市子午东路中信建投证券大厦 5 楼
- (六)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ST 张股
股票代码: 000430
-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2 年 12 月 17 日
地点: 张家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9 年 7 月 7 日
地点: 张家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30000000018669
税务登记号码: 地税湘字 430801186881407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韶山北路 216 号维一星城国际 27 楼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 人民币元)

单位: 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总收入 (元)	95,159,578.62	90,555,373.11	90,555,373.11	5.08%	87,327,349.39	87,327,349.39
利润总额 (元)	20,971,768.05	-46,291,035.76	-46,291,035.76	145.23%	-32,169,508.53	-32,169,508.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20,127,518.89	-41,366,397.11	-35,420,943.29	156.95%	-21,839,336.30	-21,839,336.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1,663,983.24	-43,390,544.07	-43,390,544.07		-51,851,263.78	-51,851,263.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30,776,451.02	26,544,096.71	28,382,242.54	8.44%	13,034,970.13	13,034,970.13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8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元)	255,074,525.29	313,736,898.04	313,736,898.04	-18.70%	317,242,561.97	317,242,561.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10,031,538.24	-38,177,519.40	-25,862,059.92	73.72%	-42,913,810.20	-42,913,810.20
股本 (股)	220,035,417.00	220,035,417.00	220,035,417.00	0.00%	183,600,000.00	183,600,00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单位 (单位: 人民币元)

单位: 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915	-0.19	-0.1610	156.25%	-0.12	-0.1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915	-0.19	-0.1610	156.25%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3	-0.20	-0.20		-0.28	-0.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14	0.12	0.13	7.69%	0.07	0.07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8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0.046	-0.17	-0.12	72.94%	-0.23	-0.23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要求计算净资产收益和每股收益（单位：人民币元）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	--	0.43	0.43
营业利润	--	--	0.095	0.095
净利润	--	--	0.091	0.0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	0.0076	0.0076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99,150.2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955,600.00	
债务重组损益	19,400,586.6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764.4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8,909.80	
所得税影响额	-18,934.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275,421.41	

四、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股本(股)	资本公积(元)	盈余公积(元)	未分配利润(元)	少数股东权益(元)	股东权益合计(元)
期初数	220,035,417.00	94,615,096.22		-340,512,573.14	-5,453,033.31	-31,315,093.23
本期增加				20,127,518.89	-1,462,871.74	18,664,647.15
本期减少		4,296,997.21			-7,393,498.48	-3,096,501.27
期末数	220,035,417.00	90,318,099.01	-	-320,385,054.25	477,593.43	-9,553,944.81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权益变动的的原因：

1、资本公积本期增加主要原因：

（1）公司控股股东解决本公司在广州商业银行的担保责任预计负债转回 13,443,750.00 元；（2）公司收购张国际酒店 27%的少数股东股权减少资本公积-17,740,747.21。

2、盈余公积本期增加主要原因：

本期盈余公积无变动。

3、未分配利润变化的主要原因

截止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320,385,054.25元，较上期增加20,127,518.89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完成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20,127,518.89元。

4、少数股东权益本期增加主要原因：

本期收购了张国际酒店27%的收购少数股东股权，由此而减少少数股东权益-7,393,498.48元。

三、股本变动和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单位：股）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9,247,588	49.65%				-75,135,940	-75,135,940	34,111,648	15.50%
1、国家持股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58,802,400	26.72%				-24,894,170	-24,894,170	33,908,230	15.41%
3、其他内资持股	50,439,600	22.92%				-50,241,770	-50,241,770	197,830	0.0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6,179,600	20.99%				-45,981,770	-45,981,770	197,830	0.09%
境内自然人持股	4,260,000	1.94%				-4,260,000	-4,260,000	0	0.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5,588	0.00%						5,588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10,787,829	50.35%				75,135,940	75,135,940	185,923,769	84.50%

1、人民币普通股	110,787,829	50.35%				75,135,940	75,135,940	185,923,769	84.5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20,035,417	100.00%				0	0	220,035,417	100.00%

其中，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单位：股）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4,910,000	11,001,770	0	33,908,230	股改承诺	2011.6.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分行	11,199,600	11,001,770	0	197,830	股改承诺	2011.6.9
衡阳南岳潇湘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9,000,000	9,000,000	0	0	股改承诺完成	2010.6.9
北京东方国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000,000	9,000,000	0	0	股改承诺完成	2010.6.9
张家界市土地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772,400	7,772,400	0	0	股改承诺完成	2010.6.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市分行	6,120,000	6,120,000	0	0	股改承诺完成	2010.6.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市分行	6,120,000	6,120,000	0	0	股改承诺完成	2010.6.9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120,000	6,120,000	0	0	股改承诺完成	2010.6.9
刘玉良	4,260,000	4,260,000	0	0	股改承诺完成	2010.6.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2,940,000	2,940,000	0	0	股改承诺完成	2010.6.9
张家界旅游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1,100,000	1,100,000	0	0	股改承诺完成	2010.6.9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700,000	0	0	股改承诺完成	2010.6.9
合计	109,242,000	75,135,940	0	34,106,060	—	—

2、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 到报告期末为止的前三年内，公司无新股发行；

(2) 报告期内公司无送股、配股、增发新股、非公开发行股票、权证行权、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企业合并、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减资、内部职工股上市、债券发行或其他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

变动、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发生变动的情形。

(二)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为 12,981 户；

2、截止报告期末，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经投集团”)、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分行，报告期内股份未发生变动，本报告期末张经投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44,910,000股，为国有法人股，上述股份无质押或冻结情况。

3、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单位：股

股东总数		12,981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41%	44,910,000	33,908,23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分行	国有法人	5.09%	11,199,600	197,830	
张家界市土地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53%	7,772,400		
中国农业银行—华夏复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8%	6,999,963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	6,328,548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78%	6,12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分行	国有法人	2.78%	6,120,000		
中国银行—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5%	4,500,029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境外法人	1.82%	3,999,958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2,199,96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001,77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分行	11,001,770		人民币普通股		
张家界市土地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772,4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华夏复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999,96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6,328,54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分行	6,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4,500,029		人民币普通股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3,999,958		人民币普通股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99,96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三大股东——张家界市土地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为第一大股东的全资子公司，与第一大股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 5,268.24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 22,003.54 万股的 23.94%；公司未知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9月20日，注册资本1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李智勇，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允许的经济投资活动及旅游服务；政策允许的信息产业、高科技产业及国内贸易开发、经营以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开发；住宿、餐饮、休闲娱乐服务（限分支机构凭前置许可经营）；日用百货、旅游纪念品、政策允许的农副产品销售。张家界旅游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5、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家界旅游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成立于1992年5月18日，注册资本45万元，主营产品或服务：管理，基础建设。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后)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李智勇	董事长	男	52	2009年03月10日	2012年03月10日	0	0		30.00	否
袁祖荣	副董事长	男	50	2009年03月10日	2012年03月10日	0	0		17.00	否
廖朝晖	副董事长	女	43	2009年03月10日	2012年03月10日	0	0		0.00	否
罗选国	董事	男	51	2009年07月03日	2012年03月19日	0	0		0.00	否
罗选国	总裁	男	51	2009年06月12日	2012年03月19日	0	0		25.00	否
蔡和忠	董事	男	42	2009年03月10日	2012年03月10日	2,087	2,087		0.00	否
吴 强	董事	男	43	2009年03月10日	2012年03月10日	0	0		0.00	否
岳意定	独立董事	男	57	2009年03月10日	2012年03月10日	0	0		5.00	否
彭锡明	独立董事	男	38	2009年03月10日	2012年03月10日	0	0		5.00	否
王飞亚	独立董事	男	33	2009年06月09日	2012年03月19日	0	0		5.00	否
刘世星	监事会主席	男	48	2009年03月10日	2012年03月10日	0	0		8.00	否
熊新春	监事	男	53	2009年03月10日	2012年03月10日	0	0		0.00	否
刘青山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3	2009年03月10日	2012年03月10日	5,364	5,364		8.00	否
王安祺	常务副总裁	男	32	2009年03月19日	2012年03月19日	0	0		21.00	否
王安祺	董事会秘书	男	32	2009年03月19日	2012年03月19日	0	0		0.00	否
苏 涛	财务总监	男	47	2009年03月19日	2012年03月19日	0	0		17.00	否
张国华	营销总监	男	39	2009年05月18日	2012年03月19日	0	0		17.00	否
合计	-	-	-	-	-	7,451	7,451	-	158.00	-

注：(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的报酬是根据公司的薪酬及激励制度确定，结合公司效益情况及考核结果发放的，2010 年 6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 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单位	职务	任期
李智勇	张家界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不详
袁祖荣	张家界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副董事长	不详
刘世星	张家界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不详
蔡和忠	张家界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不详
熊新春	张家界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监察部经理	不详

2、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和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的任职和兼职情况：

(1) 董事

李智勇先生，52 岁，本科学历，曾任张家界市国土局主任，张家界市政府副秘书长，桑植县委副书记等职，现任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本公司董事长，张家界易程天下环保客运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

廖朝晖女士，43 岁，伦理学博士，曾任湖南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新闻中心副主任，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助理总裁、并购业务总监，长沙五华酒店董事长，现任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本公司副董事长。

袁祖荣先生，50 岁，中专学历，曾任桑植县团委书记，桑植县凉水口区区委书记、区长，桑植县委组织部副部长，桑植县城郊区区委书记，桑植县县委常委、县委办公室主任，张家界市武陵源区常务副区长、区委副书记、区政协主席等职务，现任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本公司副董事长。

罗选国先生，51 岁，土家族，本科学历，MBA，中共党员，曾任张家界旅游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科长，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

蔡和忠先生：42 岁，本科学历，会计师，经济师。曾任湖南省财政信托投资公司张家界分公司信贷部业务员，张家界市财政局财务科主管会计，现任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吴强先生：42 岁，本科学历，经济师，曾任张家界市农行信贷科副科长、科长，张家界经济开发区支行副行长、行长，张家界市农行营业部总经理，张家界市农行法人客户部经理，现任张家界市农行公司业务部客户经理。

岳意定先生：57 岁，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核工业部第六研究所助理工程师，核工业湖南矿冶局高级工程师，核工业新技术开发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南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南浏阳农村合作银行独立董事。

王飞亚，男，32 岁，研究生学历，历任湖南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总经理、董秘助理，湖南加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证券部总经理、上海麦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长沙兴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副总经理。

彭锡明先生：39 岁，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桑植县民贸一局五交化公司会计，张家界市会计事

务所业务助理，张家界方正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现任湖南正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湖南正旺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 监事

刘世星先生：48 岁，本科学历，曾任江垭物资分公司副经理、慈利县委宣传部理论教育干事、张家界市委正科级组织员、张家界市委组织部党的机关参照国家公务员制度管理办公室主任、张家界市广播电视大学副校长，现任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董事。

熊新春先生：53 岁，大专学历，会计师职称，曾任张家界市农业生产资料总公司财务科长，张家界万众国际旅行社财务总监，张家界方正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现任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经理，张家界易程天下环保客运有限公司监事等职务。

(3) 高级管理人员

罗选国先生，51 岁，土家族，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张家界旅游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科长，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

王安祺先生，32 岁，本科学历，拥有证券承销、分析、经纪、基金从业人员资格，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曾任职于上海鸿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战略投资总部，曾任本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董秘办负责人，现任本公司常务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苏涛先生，48 岁，专科学历，政工师，曾任永定区商业集团总公司副总经理，张家界长康制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张家界易程高速客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张国华先生，39 岁，苗族，湖南永顺县人，专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北京强视传媒策划总监、北京欢乐传媒副总裁，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宝峰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营销副总监，现任本公司营销总监。

3、董事出席董事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李智勇	董事长	9	3	5	1	0	否
袁祖荣	副董事长	9	3	5	1	0	否
廖朝晖	副董事长	9	1	4	4	0	否
罗选国	董事	9	4	5	0	0	否
蔡和忠	董事	9	2	5	2	0	否
吴强	董事	9	4	5	0	0	否
岳意定	独立董事	9	2	5	2	0	否
彭锡明	独立董事	9	4	5	0	0	否
王飞亚	独立董事	9	4	5	0	0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	--

0

3、报告期内选举或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 报告期内无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 报告期内无新选举或聘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二) 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情况

1、公司现有员工 361 人（含控股子公司），其中总部员工 31 人，没有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员工；

2、专业构成：管理人员 34 人，技术人员 21 人，生产和后勤人员 306 人；

3、教育程度：本科及本科以上学历 38 人，大专学历 95 人，中专及中专以下学历 228 人。

五、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概述

1、公司自上市以来，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逐步建立了以《公司章程》为基础，以规章制度及各项实施细则为主要架构的内控体系。

2、根据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要求对公司治理现状进行了清理，出具了《公司年报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情况说明》，公司于报告期内对公司治理进行了持续整改，主要表现在：

（1）完成公司所有的长沙市芙蓉中路海东青大厦19、20楼房产权证办理事宜；

（2）建立严格内控机制，杜绝虚假信息披露等违反证券法律法规的行为，并对公司部分内控制度进行了补充和修订。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5）完善监事会职能和会议资料管理。

（6）根据法律规定，成立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监事。

今后，公司会抓紧开展专项治理及自查工作，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建立了较为规范的独立董事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所有独立董事均勤勉尽责，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能够按时出席董事会并站在独立、客观、公正的立场上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及任免、会计处理等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深入掌握公司经营和发展情况，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备注
岳意定	9	7	2	0	
彭锡明	9	9	0	0	
王飞亚	9	9	0	0	

2、本报告期内，公司所有独立董事对公司本年度董事会各项议案及非董事会议案的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独立等方面的分开情况

1、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方面独立，总裁、常务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不在股东单位担任重要职务；

2、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系统及配套设施，控股股东投入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

3、财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机构，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在银行独

立开设帐户，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

4、机构方面：公司设立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合署办公的情况；

5、业务独立方面：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决策体系及自主经营能力，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

（四）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一、公司内部控制综述

（一）内部控制的组织架构

1.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具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确保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规范高效运作，形成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权责分明、各司其职、相互制衡，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与运行提供了一个良好的内部环境。

股东大会：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性质、职权及股东大会的召集与通知、提案、表决、决议等工作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该规则的制定并有效执行，保证了股东大会依法行使重大事项的决策权，有利于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董事会：公司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由 9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2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和董事会秘书处；专门委员会均由公司董事、独立董事担任。

监事会：公司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其中的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大会选举。监事会由股东大会授权，负责保障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员工合法权益不受侵犯，负责监督公司合法运作，负责监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

经营管理层：公司经营管理层由总裁、常务副总裁、财务总监、营销总监组成，下设总裁办、财务部、审计监察部、经营管理部、营销部等部门。

（二）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结合公司自身具体情况，已逐步建立了一系列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体系，基本涵盖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关键环节，具有较强的指导性。

1、公司章程和“三会”运作相关制度：公司除了按国家法律法规制定和修订《公司章程》外，还先后制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等。这些制度的制定并有效执行，能保证专门委员会有效履行职责，有利于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帮助。保障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及员工合法利益不受侵犯。

2、经营管理内控制度：制定了《内部控制基本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定期审计制度》、《公司招标监督管理暂行规定》、《合同管理办法》、等。

3、财务管理内控制度：制定了《会计核算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办法》、《财务负责人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等。

4、行政管理内控制度：制定了《总经理办公会制度》、《办公例会制度》、《会议管理办法》等。

5、人力资源内控制度：制定了《招聘管理办法》、《培训管理办法》、《绩效管理办法》、《薪资管理办法》、《考勤休假管理办法》、《福利补贴制度》等。

这些制度的制定并有效执行，提高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与风险防范能力。

（三）公司各业务环节的内部控制建立健全情况

1. 关联交易管理：公司严格遵照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文件规定进行关联交易管理。对公司关联交易行为包括从交易原则、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和管理等进行全方位管理和控制，保证了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

2. 担保管理：公司通过《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对对外担保对象、审批权限、审查内容、合同订立、风险管理、信息披露以及责任人责任等方面进行描述，有效控制了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4. 信息披露管理：本公司通过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等明确了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披露标准、信息传递、审核及披露流程等，对公开信息披露和重大内部事项沟通进行全程、有效的控制。

（四）2010 年 1-12 月公司内部控制建立健全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于七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制定了《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七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二、公司内部控制实施情况

公司管理层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公司内部控制要求，执行内部控制程序。公司在 2009 年 1-12 月期间重点控制活动实施情况如下：

1. 关联交易管理：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守已经制定的关联交易制度，未发现违规事项。

2. 投资管理：公司严格遵守各项规定，投资项目认真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各岗位职责权限做到不相容岗位相分离；公司有关对外投资的相关资料完好保存，未出现越权审批的情形。本公司投资的内部控制执行是有效的。

3. 担保管理：报告期内本公司遵守已经制定的规章制度，对外担保遵循了合法、平等、自愿、诚信、互利的原则，严格控制了担保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提供的担保都经过了必要决策程序，不存在与证监会文件和公司制度相违背的情况。本公司担保的内部控制执行是有效的。

4. 信息披露管理：为进一步加强防范、打击内幕交易工作，公司组织全体相关人员学习信息披露的制度，并且落实到每个人员的具体工作上。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情形，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均及时披露。公司加强了对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可能的重大事件知情人的培训，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及时、准确、完整和公平。本公司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执行是有

效的。

三、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公司的内部控制是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规建立的，并在 2010 年度得到了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各项内部控制均得到了充分有效的实施。公司董事会认为，现有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完整、合理、有效，能够确保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和完整，信息披露符合监管规定；能有效防范经营管理风险，保证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全面实施和充分实现。随着国家法律法规体系的逐步完善，内部控制环境的变化以及公司持续快速发展的需要，公司的内部控制还需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并在实际中得以有效的执行和实施。

四、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意见如下：

(1)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证了公司正常业务活动。

(2) 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3) 2010 年，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五、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公司向董事会提交了《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我们经过认真阅读这些报告，并与公司经营管理层和有关部门进行交流，查阅公司的管理制度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2010 年，公司对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制定和完善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建立和完善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具有合法性、合理性和有效性，也适应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的需要。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基本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的法人治理、生产经营、信息披露和重大事项等活动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经营活动各环节可能存在的内外部风险得到了合理控制，公司各项活动的预定目标基本实现。公司的内控机制基本完整、合理、有效。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控制度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

六、股东大会简介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分别为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0 年 5 月 20 日在张家界国际大酒店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5 月 21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

（二）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0 年 6 月 28 日在张家界国际大酒店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6 月 29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

（四）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0 年 10 月 15 日在张家界国际大酒店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10 月 16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

七、董事会报告

一、2010 年公司情况概述

2010 年对张股公司来说极不平凡的一年，年初，公司面临着因连续两年亏损，2010 年不扭亏就将被暂停上市的不利局面；下属子公司多数持续亏损，经营形势日趋恶化；逾期贷款超过本息合计超过 7000 万元，诉讼风险高度聚集；广商行的或有负债和海冬青房产的产权历史遗留问题仍未解决；重大资产重组因涉及房地产开发无法推进。公司董事会根据上述情况，制定了明确和清晰 2010 年公司三大主要工作目标和任务：1、果断处置不良资产，提升公司经营效益；2、迅速推进债务重组，解决公司历史遗留问题；3、积极调整策略，有效推进重大资产重组。通过董事会和管理层一年的努力，三项主要工作任务均得以圆满完成。一方面，2010 年，公司成功处置了临湘山水、浏阳山水、猛洞河、德夯、坐龙峡五个持续亏损的子公司；在大股东经投集团的大力支持下，偿还了公司的全部逾期贷款，并通过债务和解实现债务重组收益 1940 万元；解决了广商行的或有负债和海冬青房产产权的历史遗留问题；针对国家房地产宏观调控政策，及时撤回了原来涉房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重新申报了更新后的方案并即将上会审核。另一方面，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抓住市场回暖的有力时机，加大营销力度，开拓新客源市场，有效控制各项成本费用，实现了经营业绩的明显提升。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10年度公司接待中外游186.11万人次，比去年同期174.21万人次增长11.90万人次增幅6.83%；实现主营业务收入9,515.96万元，较去年同期9,055.54万元增长460.42万元，增幅5.08%；发生成本费用9,122.06万元，较去年同期10,590.88万元减少1,468.82万元，减幅13.87%；实现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12.75万元，较上年同期-3,542.09万元增加5,554.85万元，实现每股收益0.09元较上年同期-0.16元增加0.25元。

2、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为旅游资源开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旅游配套服务，与旅游有关的高科技开发。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张家界地区	8769.26	36.32%
湘西地区	623.59	-73.87%
省内其他地区	122.08	-47.67%

报告期内，张家界地区景区（包括公司本部、十里画廊观光电车、宝峰湖、张家界国际大酒店等）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36.32%的主要原因为：（1）2010年张家界旅游形势较以往大幅度提升，大景区游客接待量高达252.83万人次，较2009年的 218.58万人次增加34.25万人次增幅 15.67%，整个旅游市场的回暖，给公司创造了一个良好的外部环境；（2）2010年公司所属宝峰湖景区、十里画廊观光电车经过提质改造，景区品质得到提升，再加上开展一系列的营销活动，如为张家界导游购买保险、上海世博会“空气妹妹”造势、周洛“桂花节”等，在重视公司品牌营销的同时促渠道营销，与客源地旅行商签订相关合作推广协议，通过纸媒、网络等手段，提高景区在客源市场的知名度，为启动市场奠定基础。2010年度宝峰

湖景区游客总接待量60万人次，比去年同期增长43%；实现营业收入3753.08万元，比去年同期2466.41万元增长52.17%。2010年度十里画廊观光电车接待中外游客115.21万人次，比去年同期增长19.3%，再加上从十里画廊观光电车经过提质改造后从2010年1月1日起提升票价的影响，本期实现营业收入3555.46万元，比去年同期2366.66增长50.23%。

报告期内，湘西地区（包括猛洞河、德夯、坐龙峡）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73.87%的主要原因为：2010年度7月16日公司与湘西芙蓉镇景点圈旅游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了猛洞河公司100%股权、德夯公司80%股权、坐龙峡公司100%股权，并分别于2010年7月23日、8月6日办理了以上公司的股权过户手续，营业收入并帐日截止股权过户时间，而猛洞河公司的漂流收入主要集中在每年7-10月，本期湘西地区营业收入下降主要是资产处置所致。

报告期内，省内其它地区(包括周洛、浏阳、临湘)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47.67%的主要原因为：2010年度公司转让了省内其它地区的子公司临湘山水公司50%股权，因当地政府收回道吾山景区经营权，注销了浏阳山水公司，以上二个公司营业收入并帐日分别为5月31日、7月31日，省内其它地区营业收入下降主要是资产处置所致。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旅游服务业	8456.99	2761.72	5695.27	8.36%	-20.00%	30.84%
酒店服务业	878.07	1326.76	-448.68	-22.21%	-11.16%	23.06%
租赁服务业	179.87	88.52	91.35	74.91%	14.57%	257.23%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旅游服务业	8456.99	2761.72	5695.27	8.36%	-20.00%	30.84%
酒店服务业	878.07	1326.76	-448.68	-22.21%	-11.16%	23.06%
租赁服务业	179.87	88.52	91.35	74.91%	14.57%	257.23%

报告期内，公司旅游服务业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8.36%，主要原因是：（1）随着经济的复苏，2010年张家界旅游形势较以往大幅度提升，给公司创造了一个良好的外部环境；（2）2010年公司所属宝峰湖景区、十里画廊观光电车经过提质改造，景区品质得到提升，再加上开展一系列的营销活动，抓品牌营销的同时促渠道营销，营业收入较上年分别增长了52.17%、50.23%。

报告期内，公司酒店服务业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22.21%的主要原因是：（1）近几年来张家界地区星级酒店不断涌现，公司所属张国际酒店自开业10年来没有经过大的装修，酒店设施陈旧、老化，致使高端客源流失；（2）随着张家界旅游业的发展，本地区的酒店业发展较快，各种档次的酒店竞争激烈，“价格战”愈演愈烈，2010年张国际酒店客房平均出租率较上年同期增长了15.68%，而平均房价较上年同期下降24.30%，直接导致了酒店主营业务收入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1）2010年度公司进行了不良资处置工作，猛洞河公司、德夯公司、坐龙峡公司、临湘山水公司、浏阳道吾山公司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主营业务成本655.21万元，较上期1695.22万元减少1040.01万元；（2）张国际酒店因营业收入下降变动成本减少166.70

万元；（3）宝峰湖公司、十里画廊观光电车因营业收入大幅度增加变动成本增加357.54万元。

3、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占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年同期	占资产总额的比例
应收账款	460,457.97	0.18%	764,620.30	0.24%
存货	888,914.98	0.35%	1,166,403.65	0.37%
长期股权投资	4,116,612.50	1.61%		
固定资产净额	113,354,845.06	44.44%	178,883,831.38	57.02%
在建工程	20,479,820.44	8.03%	22,248,905.81	7.09%
短期借款	92,000,000.00	36.07%	98,046,923.61	31.25%
长期借款	0.00	0.00%		
资产总额	255,074,525.29	100.00%	313,736,898.04	100.00%

4、报告期内财务情况（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比上年同期增减额	比上年同期增减比例
销售费用	7,572,120.07	9,601,507.73	-2,029,387.66	-21.14%
管理费用	25,826,392.22	26,362,883.87	-536,491.65	-2.04%
财务费用	16,052,160.07	19,712,181.41	-3,660,021.34	-18.57%
所得税	2,307,120.90	1,052,938.85	1,254,182.05	119.11%

（1）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分别减少21.14%、2.04%，主要原因是本期处置了湘西地区及其它地区五个子公司，销售费用相应减少；

（2）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18.57%的主要原因：一是资产处置后贷款余额减少导致财务费用减少，二是就张国际酒店的逾期贷款与张家界市农行达成《债务和解协议》，从2010年7月1日起按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收利息，三是公司其它贷款利率或借款利率较以往有所下降。

（3）所得税增加119.11的原因主要是：宝峰湖公司营业收入增加所得税相应增加。

5、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比上年同期增减额	比上年同期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76,451.02	28,382,242.54	2,394,208.48	8.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70,063.14	-22,862,092.49	42,432,155.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42,479.55	16,383,482.13	-36,925,961.68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8.44%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期增加，同时加强成本控制，减少现金流出；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42,432,155.63元的主要原因是：一是本期公司进行不良资产处置工作，转让了猛洞河公司、坐龙峡公司、德夯公司、临湘山水公司、浏阳山水公司等五个子公司回收了 3349.10万元的股权转让款；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36,925,961.68 元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偿还了长沙光大银行逾期贷款及积欠利息 2455.74 万元及张国际酒店逾期贷款 300 万元，本期财务费支出较上期减少 3,660,021.34 元。

6、公司主要控股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张家界宝峰湖旅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峰湖公司”）地处武陵源风景区以南 2 公里宝峰湖风景区，经营范围为宾客提供餐饮、住宿、娱乐及旅游服务、经营配套的零售商场、出租写字楼、从事房地产开发和自建房产销售、租赁。主要经营项目有宝峰湖公园的门票收益权。注册资本为 1,905.92 万

元。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 的股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宝峰湖公司总资产为 10,578.23 万元，与 2009 年持平；净资产为 4167.73 万元，较 2009 年增加 35.27%；2010 年度该公司共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573.08 万元，较 2009 年增加 52.17%；净利润 1086.65 万元，同比增加 188.29 %。其增加的主要原因随着经济的复苏，张家界旅游形势好转，公司在提质改造的同时狠抓品牌营销与渠道营销，旅游接待人次较上年有了较大提高。

张家界国际大酒店（以下简称“国际酒店”）位于张家界市三角坪 42 号，注册资本为 688 万美元，企业性质是中外合资企业，是中国名酒店组织和世界金钥匙联盟酒店组织在张家界的唯一成员，本年度公司收购了该公司 27% 的股权，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份。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国际酒店总资产为 8,004.0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44%，净资产为 -4,700.2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8.26%，2010 年度该公司共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78.0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0.84%，实现净利润 -358.63 万元。国际酒店业绩下降的主要原因是：①近几年来张家界地区高星级酒店不断涌现，而张国际酒店开业 10 年来没有经过大的装修，酒店设施陈旧、老化，致使高端客源流失。②随着张家界旅游业的发展，张家界酒店业也发展较快，各种档次的酒店竞争激烈，“价格战”愈演愈烈，2010 年张国际酒店客房平均出租率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15.68%，平均房价较上年同期下降 24.30%。

湖南周洛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周洛公司”）位于浏阳市社港镇。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89.5% 的股份。主要经营项目是对浏阳周洛风景名胜区的经营和开发。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周洛公司总资产为 491.37 万元，较上年同减少 11.5%，净资产为 454.8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9%。2010 年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1.1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2.07%，实现净利润 25.54 万元。该公司收入下降主要原因是产品缺乏特色，营销力度较以往有所减弱，本期因浏阳山水公司注销冲回计提的坏账准备 76.11 万元而产生盈利。

张家界市杨家界索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杨家界索道”）位于张家界市杨家界景区，目前的经营范围为客运索道，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截止期末实际出资额为 1500 万元（第一期出资），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10% 的股权，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宝峰湖公司持有其 90% 的股权。截止期末杨家界索道仍然在筹建阶段，总资产为 19,905,469.49（其中在建工程 19824490.60 元）较 2009 年增加 4,619,637.85 元。

本期公司转让了猛洞河公司 100% 股权、坐龙峡公司 100% 股权、德夯公司 80% 股权、临湘山水公司 50% 股权，因当地政府收回道吾山景区经营权，注销了浏阳山水公司。

7、2010 年公司全年接待中外游客 168.41 万人次（实际购票人次，不含已处置公司），比去年同期 137.05 万人次增长 22.88%；较计划的 132.73 万人次增长 26.88%；实现收入 9515.96 万元（含处置 674.94 万元，剔除处置公司为 8841.02 万元）。上年同期实现营业收入 9055.54 万元（含处置公司全年收入 2530.34 万元，剔除处置公司收入后为 6525.2 万元），剔除处置公司影响，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2316.13 万元，增幅为 35.49%，较计划 7376 万元增加了 1464.32 万元，增幅为 19.85%

公司全年无重大旅游服务投诉事件，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10 年，旅游业作为我国经济转型的重要支撑产业，其发展得到政策的强力保障和大力扶持的趋势已经开始体现，我国旅游业正进入政策引导，旅游消费需求逐步释放的黄金发展期。2009 年 11 月 25 日，国务院颁布了《关于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意见》，将旅游行业提升到“国民经济的战略性支柱产业”前所未有的地位。在经历国际金融危机的冲击之后，中国旅游市场全面快速恢复，2010 年上半年，我国旅游总收入 7,510 亿元，同比增长 19%，行业回暖趋势确立。预计 2010 年我国旅游业收入同比增长 20%以上。张家界市经过建市 22 年发展，旅游基础设施逐步配套，旅游经济规模不断扩大，旅游市场美誉度不断提升，旅游带动功能日益凸显，已经成为国内外知名的旅游胜地和国内重点旅游城市。2010 年 12 月 9 日，张家界市被国家旅游局列入全国综合改革实验区四个首批试点城市之一，为张家界以旅游改革促旅游发展，破除制约旅游业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加快构建充满活力、富有效率、更加开放、适应旅游业综合性产业特征的体制机制，把旅游业培育成国民经济的战略性支柱产业和人民群众更加满意的现代服务业提供了新的动力。作为张家界唯一的国有控股旅游类上市公司，随着公司基本面的不断改善和资产重组工作的全面完成，公司将在未来张家界旅游产业发展过程中得到更大力度的政策支持，也将获得更多的市场发展机会。

1、公司2011 年度经营计划

2011 年度公司计划接待游客人次达 167.5 万人，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8918 万元，计划实现营业利润扭亏为盈。

2、根据2011年的主要工作目标，公司预计2010年度资金需求为 10,000万元，上述资金将主要用于对十里画廊观光车、宝峰湖景区的提质改造工作、杨家界索道项目的建设。

3、可能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

(1) 宏观政策风险

2011年，受国内外各种政治和经济因素共同作用，人民币可能会加速升值，人民币升值将带来入境游价格上涨，海外客源市场将受到一定影响；此外，2010年以来我国经济快速增长，但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也一路走高，如果2011年通胀得不到有效控制，居民收入增速低于通胀速度，将对国内中低收入居民出游带来一定负面影响；

(2) 市场或业务经营风险

公司下属宝峰湖景点属于二线景点，从目前发展趋势看，二、三线景点的市场竞争日趋加剧，如果没有正确的营销策略，不能根据市场变化对营销政策及时进行调整，宝峰湖景区的收入可能会较大波动；公司下属十里画廊观光电车目前年接待人次已超过设计容量，存在超负荷运行的情况，在高峰时段可能因接待能力问题损失部分客源。如果不加以投入改造，将影响到该项目未来的发展；公司下属的国际酒店持续下滑，公司正在采取措施压缩其经营规模，调整其经营策略，但预计2011年张家界星级酒店市场竞争将会更加激烈，国际酒店在2011仍然可能产生较大的经营亏损。

(3) 财务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为负值，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一定风险。对此，公司控股股东已经出具书面承诺，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控股股东将在未来一年内继续为公司提供资金支

持。同时，控股股东和公司正在加紧推进定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事宜。

三、公司资产收购、出售及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出售了湘西猛洞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吉首德夯旅游实业有限公司、湘西坐龙峡开发有限公司和临湘山水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四家子公司。公司处置的资产都不构成关联交易，都属于严重亏损企业，所以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没有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银浪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张家界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27%的股份。本次收购资产不构成关联交易。上述资产的收购使公司能改变其资本结构，降低经营亏损，有利于公司长期发展。

截止本报告期末，为解决公司资金困难，大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一共向我公司提供借款 12,292 万元，上述借款按照同期银行贷款的基准利率计息，利率标准大大低于公司贷款利率平均水平，上述借款公司分别用于偿还部分到期的银行贷款及杨家界索道公司前期投入，为公司的稳定和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发现内幕交易，没有损害股东权益和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

四、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0 年，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严格执行了历次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一）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通过了：1.《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关于 2009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5.《200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7.《200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8.《关于终止浏阳道吾山风景区经营权租赁合同并注销项目公司的议案》；9.《关于转让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宝峰湖公司拥有的湘西猛洞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全部权益的议案》；10.《关于转让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宝峰湖公司拥有的湘西坐龙峡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全部权益的议案》；11.《关于转让我公司拥有的吉首德夯旅游实业有限公司 80%权益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述决议内容拟制并披露了《200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续聘了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0 年度的审计机构；终止了浏阳道吾山风景区经营权租赁合同，并已注销项目公司；完成转让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宝峰湖公司拥有的猛洞河公司全部权益、坐龙峡公司全部权益以及德夯 80% 权益的相关事宜；

（二）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1.《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2.《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3.《关于公司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4.《关于公司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6.《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述决议内容，制作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资料，并报中国证监会审批。

（三）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1.《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基本条件的议案》；2.《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3.《关于公司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

案》；4.《关于公司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6.《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述议案内容,调整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案并重新上报,中国证监会已受理上述材料并进入审核阶段。

五、2010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 日常工作情况

1、2010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四次董事会现场会议和五次董事会通讯表决会议,审议议案共计 51 项;召开了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共计 23 项。有关会议的决议均及时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布,董事会依法行使了决策、监督等相关权利和职能;

2、董事会下设机构——董秘办根据股东会、董事会决议的情况对有关决议进行了具体落实。报告期内,完成了公司四次定期报告及相关文件的编制,根据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要求对公司治理现状进行了清理,出具了《公司年报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情况说明》,并对公司部分内控制度进行了补充和修订。对公司股票价格及投资者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进行了及时披露,2010 年公司共计公开信息披露 124 批次;

(二) 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10 年,针对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卓有成效的开展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为贯彻证券市场公开、公平、公正原则,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行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在报告期内先后分别接待了来自个人投资者、基金公司、证券公司相关人员的调研和媒体的采访。在接待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的相关规定,未发生有选择性的、私下、提前向特定对象单独披露、透露或者泄露公司非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况,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公平性。

(三)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监管机构对年报工作的要求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制度》,上述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

(四) 公司治理遗留问题全面解决。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贯彻落实了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相关精神,解决了长沙海东青房产产权长期未办理的历史遗留问题,对公司治理活动进行了及时总结。

(五) 债务重组工作取得全面胜利。在大股东经投集团的积极支持下,报告期内,公司解决了广州商业银行从 2004 年遗留至今担保债务问题,至此,公司原来近 4 亿元的或有负债已全部解决。此外公司还偿还光大银行及农业银行逾期贷款本息合计近 6000 万元,取得利息豁免产生的债务重组收益 1500 余万元;至此,公司的因担保和自身债务逾期所产生的诉讼风险全面得以化解,并大大降低了公司今后运作过程中的财务成本。

(六)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迅速推进。2009 年,公司启动了向大股东等特定对象定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注入资产最初方案包括从事房地产开发的张家界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而 2010 年初起,国家房地产调控政策日益趋紧,公司上报方案未被中国证监会受理。根据这一情况,

公司董事会果断决策，周密部署，及时撤回了原方案，进行了调整后于 2010 年 10 月重新上报。该方案将于近期上会审核。

六、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在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期间做了大量工作，完成了《审计委员会关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审计委员会对 2010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9 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通知》和公司《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程序》等有关规章制度的要求，在 2010 年的年报审计过程中做了大量的工作，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2010 年报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制定《关于 2010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目前公司已初步完成财务报告的编制。根据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初步确定年审注册会计师于 1 月 4 日开始进场审计，并于 1 月 20 日左右完成最终的审计报告。

二、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形成书面审阅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在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场前审议了公司财务部门编制的 2010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等相关资料，通过询问公司有关财务人员及管理人员、查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会议资料、公司相关账册及凭证，并对重大财务数据进行分析，形成审阅如下意见：

1、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的有关数据真实反映了公司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情况和 2010 年度的生产经营成果，未发现有重大错报、漏报情况；

2、未发现有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情况；未发现公司有对外违规担保情况及异常关联交易情况。

基于本次财务报表的审阅时间距离审计报告日及财务报表报出日尚有一段期间，提请公司财务部重点关注并严格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处理好资产负债日期后事项，以保证财务报表的公允性、真实性及完整性。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以公司财务部门编制的 2010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为基础开展 2010 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

三、书面函件督促

在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团队正式进场开始审计工作后，审计委员会发出《关于 2010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审计督促函》，要求会计师事务所根据时间安排，加快工作进度，提高工作效率、按时完成审计任务。有问题及时与审计委员会沟通。

四、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次审阅财务会计报表，形成书面意见，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召开了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见面会，与其做了良好的沟通，并再次审阅了财务会计报表，发表审阅意见：1、同意年审注册会计师拟对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出具的初步审计意见；2、同意公司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制作公司 2010 年度报告及摘要。

五、2011 年 1 月 22 日，审计委员会审阅了该审计报告，通过了《关于同意提交财务会计报表给董事

会审议的决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0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关于继续聘任天职国际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如期完成了2010 年度审计工作。

七、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按照《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现对2010 年度工作总结如下：

- 1、七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审议用过了《2010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激励执行方案》
- 2、薪酬委员会认为：该方案有利于激励高管团队的工作积极性，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八、2011 年董事会工作安排

（一）全面推进并完成公司定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工作，使公司彻底获得新生。

（二）在重组完成后，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组织架构、董事会组成进行调整，并制定公司未来的中长期发展规划；

（三）继续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根据市场实际情况开展市值管理工作，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九、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说明

2010 年7 月14 日财政部下发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 号》的通知（财会[2010]15 号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 号》规定，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增2009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12,315,459.48元、调减少数股东权益12,315,459.48元、调增200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945,453.82元、调减少数股东损益5,945,453.82元，比较财务报表已进行重新表述。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200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更正金额	调整前	调整后	更正金额
未分配利润	-352,828,032.62	-340,512,573.14	12,315,459.48			
少数股东权益	6,862,426.17	-5,453,033.31	-12,315,459.4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366,397.11	-35,420,943.29	5,945,453.82
少数股东损益				-5,977,577.50	-11,923,031.32	-5,945,453.82

对于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公司对上述事项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规定。

十、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职湘审字[2010]36 号），具体为：

如财务报表列报所述，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流动负债高于资产总额 955 万元（截止本期末公司无非流动负债），持续经营能力仍然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

针对审计意见中的强调事项，董事会作出如下说明：

1、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正在筹划实施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宜。

2、对于目前融资能力有限，为满足本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公司控股股东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继续给予资金支持。

3、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39755.5 万元的涉讼担保已经全部解除，并相继完成了猛洞河公司、坐龙峡公司、德夯公司、临湘山水公司、浏阳道吾山公司等不良资产的处置工作，公司本部及宝峰湖公司 2010 年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4138.11 万元、3753.08 万元，较上年同期 2857.33 万元、2466.41 万元分别上升 44.82%、51.16%，公司管理层已根据对亏损子公司张家界国际大酒店酒店的实际情况制定了相应的经营调整策略，力争 2011 年张国际酒店实现亏损控制在 500 万元以内。随着张家界旅游形势的回升，2011 年公司营业收入在上年基础上出现大幅度下滑的可能性不大，从总体趋势来分析，公司在持续经营能力方面呈上升态势。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

十一、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0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2010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 20127518.89 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352828032.62 元，前期会计政策变更调增未分配利润 12315459.48 元，2010 年末分配的利润为-320,385,054.25 元，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320,385,054.25 元。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负。据此，公司拟定 2010 年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二、其他报告事项

1、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没有发生变更。

2、按照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出具专项说明如下：

根据中国证监会、国务院国资委《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的要求，张股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2010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张股公司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张股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张股公司实施于201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或其他程序。

3、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A、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了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事项的信息披露义务，并按规定向公司审计机构如实提供了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的资料，上述事项已在2010年年度报告中进行了充分披露；

B、截止 2010 年公司 39755.5 万元的涉讼担保已经全部解除，并相继完成了猛洞河公司、坐龙峡公司、德夯公司等不良资产的处置工作，但为原两子公司所作担保仍为解除，该保证项下借款余额 1,407 万元并早已于 2007 年到期，且原两子公司并不具备还款能力。公司 2010 年 7 月 16 日与湘西芙蓉镇景点圈旅游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点圈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猛洞河公司 100%股权、坐龙峡公司 100%股权、德夯公司 80%股权，鉴于公司为猛洞河公司、德夯公司 1407 万元逾期贷款所做的担保，同时签订了《反担保协议》，在 2010 年 7 月 23 日、8 月 6 日办理以上公司的股权过户手续同时办理了猛洞河公司、德夯公司的工商出质登记，截止目前债权银行仍未启动法律程序要求公司履行担保责任，就是债权银行要求公司履行担保责任本公司也可通过法律途径维护自己的权益。我们认为不可能出现公司为以上担保承担或有负债的可能。

C、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

八、监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四次会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暨 2009 年年度监事会于 2010 年 2 月 3 日在张家界国际大酒店二楼资江厅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了如下事项：1、《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200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3、《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4、《董事会对公司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的说明》；5、《关于 2009 年年度报告中涉及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6、《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二）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0 年 4 月 2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通讯表决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0 年 8 月 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通讯表决通过了《关于审议〈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四）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0 年 10 月 2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通讯表决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并发表独立审核意见如下：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0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行使检查监督权利。监事会就以下情况发表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列席报告期内历次董事会会议，并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能够代表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未出现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经营层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生产经营状况保持稳定，无违规操作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审计报告和其他会计资料，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各项财务会计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财务会计独立完整，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公司的财务会计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要求。公司的财务管理与费用开支合法，无违法违纪现象。

（三）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通过检查公司财务报告及审阅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公司财务报告出具的无保留带强调事项的审计报告符合公正客观、实事求是的原则。我们认为张股公司在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流动负债高于资产总额 955 万元。张股公司存在

上述可能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虽然在财务报表附注十四中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我们同意董事会关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的说明，并将督促公司加快重组事项的进度，尽快化解风险，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四）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发表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1）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证了公司正常业务活动。（2）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3）2010 年，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三、2011年监事会工作重点

2011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着重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随着对上市公司规范治理结构等要求的逐步加强，对监事会的监督职能和本职工作也提出了更高要求。2011年，监事会将有针对性参加有关专业培训，提高专业素质，严格按照证券法要求发挥监督职能，不断提高监事会工作水平。

（二）进一步完善监督机制，加大监督力度，对于违法违规的行为依法行使监督职能，提出处理意见，坚决维护股东的权益。

（三）积极配合和支持董事会和经营层开展公司资产重组等相关工作，积极促进公司健康有续发展。

九、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破产重整事项。

(三) 报告期内，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等事项。

1、收购资产：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购买日	交易价格	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年初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银浪控股有限公司	张家界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27% 的股份	2010 年 11 月 25 日	505.00	0.00	-358.63	否		是	是	无

2、出售资产：公司处置的资产都属于严重亏损企业，所以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没有影响。

交易对方	被出售或置出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出售资产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湘西芙蓉镇景点圈旅游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湘西猛洞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10 年 07 月 30 日	2,480.00	-250.10	52.90	否		是	否	无
湘西芙蓉镇景点圈旅游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吉首德秀旅游实业有限公司	2010 年 07 月 30 日	305.00	-64.51	-306.57	否		是	否	无
湘西芙蓉镇景点圈旅游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湘西坐龙峡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10 年 07 月 30 日	15.00	-138.50	0.44	否		是	否	无
湖南临湘市桃矿街道办事处	临湘山水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25 日	1,000.00	-58.68	-364.61	否		是	是	无

(五)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六) 截止本报告期末，大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一共向我公司提供借款 5,700 万元。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发现内幕交易，没有损害股东权益和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

(七) 重大担保（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湘西猛洞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无	491.94	2005年11月25日	491.94	保证	2007.5.25	否	否	
湘西猛洞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无	424.96	2007年01月06日	424.96	保证	2008.7.6	否	否	
吉首德夯旅游实业有限公司	无	490.00	2008年03月15日	490.00	保证	2008.3.15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1,406.9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1,406.9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1,406.9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1,406.9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宝峰湖旅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无	1,800.00	2009年12月31日	1,800.00	保证	2010.12.31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8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8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8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800.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			3,206.9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			3,206.9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			3,206.9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			3,206.90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19.6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3,206.9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3,206.9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对湘西三家公司的担保均由湘西芙蓉镇景点圈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并将湘西猛洞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吉首德夯旅游实业有限公司80%股权质押给公司作为反担保措施。					

注：公司对外担保对象系公司原控股子公司。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与上述担保对象不存在关联关系。

(八)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单位: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张家界市中国旅行社有限公司	212.64	2.23%	0.00	0.00%
合计	212.64	2.23%	0.00	0.00%

与年初预计临时披露差异的说明	无
----------------	---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 212.64 万元。

(九)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 a)	5,199.78	0.00	0.00	15.84
张家界易程天下环保客运有限公司 (注 b)	0.00	0.00	5,100.00	12,200.00
张家界市土地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注 c)	0.00	0.00	6.19	76.19
合计	5,199.78	0.00	5,106.19	12,292.03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提供资金的发生额 5,199.78 万元 (系偿还控股股东为本公司提供的借款)。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5100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余额为 12292.03 万元；

(十)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股权分置改革，其中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北京东方国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做出特别承诺如下：

(1) 法定承诺

参与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的非流通股股东均承诺：“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所持股份。”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百分之五以上的非流通股股东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张经投”)、张家界市金龙房地产开发公司实际权益承继者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分行承诺：“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十二个月的规定限售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2) 特别承诺

A、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签署和解协议的对外担保余额为 3,587.50 万元 (不包括对子公司担保)。对于上述或有负债，张经投、北京东方国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东方国兴”) 已出具承诺：ST 张家界因上述对外担保所最终承担的担保责任金额，由双方在 ST 张家界实际支付担保责任金额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按比例对 SST 张股进行补偿。其中张经投补偿比例为 71.39%，东方国兴承担的补偿比例为 28.61%。

B、“张家界市武陵源风景名胜区杨家界客运索道工程”已经由张经投取得湖南省发改委核准 (湘发改社会[2008]1024 号)，该项目具有良好的可行性和盈利前景。为支持 ST 张家界做大做强旅游主营业务，张经投承诺由 ST 张家界组建项目实施主体，负责上述客运索道项目。

(3) 履行情况

A、公司非流通股股东的股份已经按照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法定承诺内容进行了相应时间的锁定；

B、公司已经成立了全资的杨家界索道项目公司，开始进行杨家界索道项目的前期建设工作。

C、承诺人已经偿还全部或有负债，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对外担保（不包括对子公司担保）而产生的或有负债已全部解除。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聘用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该所自 2009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共支付该所 2010 年年报审计费用 30 万元。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未发生受到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三）公司接待调研及采访情况

2010 年，针对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卓有成效的开展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为贯彻证券市场公开、公平、公正原则，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行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在报告期内先后分别接待了来自个人投资者、基金公司、证券公司相关人员的调研和媒体的采访。在接待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的相关规定，未发生有选择性的、私下、提前向特定对象单独披露、透露或者泄露公司非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况，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公平性。

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0年5月20日	张家界	股东大会	朱雀投资合伙人李华轮、张延鹏、东方证券旅游行业研究员杨春燕	一、主要内容 1、张家界2010年旅游形势及未来发展趋势； 2、公司经营情况及战略规划等； 3、同区域行业其他公司的竞争格局、优势比较； 4、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5、其他问题解释。 二、资料 公司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2010年9月27日	张家界	见面会	华夏基金、国金证券旅游行业研究员唐建伟、毛峥嵘	
2010年10月15日	张家界	股东大会	东方证券资产管理公司杨达治	
2010年12月7日	深圳	广发证券年度策略会	广发证券旅游行业研究员周户	
2010年12月20日	张家界	见面会	中信证券、中投证券旅游行业研究员姜	

			娅、陈青青	
--	--	--	-------	--

十、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天职湘 SJ[2011]25 号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股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0年12月31日的母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年度母公司及合并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张股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张股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张股公司201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合并财务状况、201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四、 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所述，张股公司在2010年12月31日的流动负债高于资产总额955万元。张股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十四中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三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 财务报表

9.2.1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元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852,640.53	33,571,322.40	23,048,556.09	2,060,796.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60,457.97		764,620.30	
预付款项	204,538.60	36,312.00	3,243,114.60	780,80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526,719.45	44,753,941.98	1,622,530.94	43,458,729.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88,914.98	228,034.50	1,166,403.65	344,431.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0,000.00	13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62,933,271.53	78,589,610.88	30,075,225.58	46,774,757.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116,612.50	33,358,595.77	0.00	86,038,251.18
投资性房地产	18,156,395.13	11,890,691.61	18,556,408.13	12,090,480.77
固定资产	113,354,845.06	17,092,097.17	178,883,831.38	16,037,817.48
在建工程	20,479,820.44	98,000.00	22,248,905.81	641,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5,882,865.63	29,809,041.86	63,064,555.34	31,883,264.3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0,715.00	150,715.00	907,971.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2,141,253.76	92,399,141.41	283,661,672.46	146,690,813.73
资产总计	255,074,525.29	170,988,752.29	313,736,898.04	193,465,571.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2,000,000.00	20,000,000.00	98,046,923.61	22,246,923.61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155,325.92	400,135.69	7,357,025.75	775,640.09
预收款项	1,148,313.90	833,333.00	451,620.04	25,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789,985.08	66,658.68	3,424,739.79	10,068.97
应交税费	1,541,881.30	351,441.64	1,380,817.69	286,870.97
应付利息	6,454,792.66	226,234.33	22,685,324.85	9,989,790.34
应付股利	1,683.00	1,683.00	1,683.00	1,683.00
其他应付款	130,736,488.24	182,552,751.75	145,310,529.17	193,259,909.3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6,800,000.00		49,769,434.78	
流动负债合计	264,628,470.10	204,432,238.09	328,428,098.68	226,595,886.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6,431,300.00	16,431,3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2,592.5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623,892.59	16,431,300.00
负债合计	264,628,470.10	204,432,238.09	345,051,991.27	243,027,186.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0,035,417.00	220,035,417.00	220,035,417.00	220,035,417.00
资本公积	90,318,099.01	106,057,555.69	94,615,096.22	92,613,805.6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20,385,054.25	-359,536,458.49	-340,512,573.14	-362,210,837.8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31,538.24	-33,443,485.80	-25,862,059.92	-49,561,615.19
少数股东权益	477,593.43		-5,453,033.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9,553,944.81	-33,443,485.80	-31,315,093.23	-49,561,615.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5,074,525.29	170,988,752.29	313,736,898.04	193,465,571.15

9.2.2 利润表

编制单位：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95,159,578.62	41,381,116.00	90,555,373.11	28,573,274.00
其中：营业收入	95,159,578.62	41,381,116.00	90,555,373.11	28,573,274.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4,955,466.20	52,616,211.63	138,952,879.95	99,889,403.19
其中：营业成本	41,769,938.35	10,135,827.02	50,232,287.54	7,653,199.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867,400.02	2,046,083.04	4,711,169.12	1,390,010.29
销售费用	7,572,120.07	2,020,774.51	9,601,507.73	2,341,957.20
管理费用	25,826,392.22	14,769,531.63	26,362,883.87	9,853,345.74
财务费用	16,052,160.07	10,183,086.92	19,712,181.41	10,126,964.00
资产减值损失	-1,132,544.53	13,460,908.51	28,332,850.28	68,523,926.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9,465.40	981,530.67	7,300.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5,352.98	-10,253,564.96	-48,390,206.34	-71,316,129.19
加：营业外收入	21,616,120.22	13,051,305.33	2,706,489.94	2,135,011.00
减：营业外支出	388,999.19	123,360.98	607,319.36	154,811.4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09.63		79,455.02	10,440.8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971,768.05	2,674,379.39	-46,291,035.76	-69,335,929.66
减：所得税费用	2,307,120.90		1,052,938.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664,647.15	2,674,379.39	-47,343,974.61	-69,335,929.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127,518.89	2,674,379.39	-35,420,943.29	-69,335,929.66
少数股东损益	-1,462,871.74		-11,923,031.32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15		-0.161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15		-0.1610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8,664,647.15	2,674,379.39	-47,343,974.61	-69,335,929.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127,518.89	2,674,379.39	-35,420,943.29	-69,335,929.6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62,871.74		-11,923,031.3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9.2.3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6,248,211.98	42,189,449.00	89,452,116.23	27,960,274.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7,494.70	1,223,933.10	3,512,688.10	2,916,327.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615,706.68	43,413,382.10	92,964,804.33	30,876,601.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252,680.66	1,347,658.75	15,461,599.17	1,131,172.0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072,680.31	5,149,148.36	26,365,631.39	4,585,802.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862,738.15	5,982,446.83	8,875,836.64	3,434,231.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51,156.54	7,838,597.35	13,879,494.59	6,176,183.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839,255.66	20,317,851.29	64,582,561.79	15,327,389.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76,451.02	23,095,530.81	28,382,242.54	15,549,212.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100,000.00		1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764.47		7,300.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5,040.37	38,000.00	207,512.05	18,440.8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490,986.60	34,043,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685,791.44	34,081,000.00	364,812.55	18,440.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065,728.30	2,959,526.94	23,126,905.04	1,627,109.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000,000.00		100,000.00	1,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050,000.00	5,05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44,709.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115,728.30	18,854,236.06	23,226,905.04	3,127,109.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70,063.14	15,226,763.94	-22,862,092.49	-3,108,668.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2,000,000.00	20,000,000.00	72,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57,000.00	73,076,000.00	34,462,751.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000,000.00	30,957,000.00	145,676,000.00	34,462,751.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7,746,923.61	22,246,923.61	108,119,480.62	32,919,480.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99,284.45	11,925,573.68	10,405,316.78	7,939,870.1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96,271.49	3,596,271.49	10,767,720.47	4,572,890.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542,479.55	37,768,768.78	129,292,517.87	45,432,241.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42,479.55	-6,811,768.78	16,383,482.13	-10,969,489.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9.8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804,084.44	31,510,525.97	21,903,632.18	1,471,054.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048,556.09	2,060,796.43	1,144,923.91	589,741.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852,640.53	33,571,322.40	23,048,556.09	2,060,796.43

9.2.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0,035,417.00	94,615,096.22					-340,512,573.14		-5,453,033.31	-31,315,093.23	183,600,000.00	84,397,764.23					-311,461,635.51		12,840,003.67	-30,623,867.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6,370,005.66		-6,370,005.6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20,035,417.00	94,615,096.22					-340,512,573.14		-5,453,033.31	-31,315,093.23	183,600,000.00	84,397,764.23					-305,091,629.85		6,469,998.01	-30,623,867.6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96,997.21					20,127,518.89		5,930,626.74	21,761,148.42	36,435,417.00	10,217,331.99					-35,420,943.29		-11,923,031.32	-691,225.62
(一) 净利润							20,127,518.89		-1,462,871.74	18,664,647.15							-35,420,943.29		-11,923,031.32	-47,343,974.6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0,127,518.89		-1,462,871.74	18,664,647.15							-35,420,943.29		-11,923,031.32	-47,343,974.61

							518.89		871.74	647.15								,943.29		,031.32	,974.6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96,997.21							7,393,498.48	3,096,501.27												46,652,748.99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4,296,997.21							7,393,498.48	3,096,501.27												46,652,748.99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6,435,417.00	-36,435,417.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6,435,417.00	-36,435,417.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0,035,417.00	90,318,099.01				-320,385,054.25		477,593.43	-9,553,944.81	220,035,417.00	94,615,096.22					-340,512,573.14		-5,453,033.31	-31,315,093.23	

9.2.5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0,035,417.00	92,613,805.69					-362,210,837.88	-49,561,615.19	183,600,000.00	82,396,473.70					-292,874,908.22	-26,878,434.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20,035,417.00	92,613,805.69					-362,210,837.88	-49,561,615.19	183,600,000.00	82,396,473.70					-292,874,908.22	-26,878,434.5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443,750.00					2,674,379.39	16,118,129.39	36,435,417.00	10,217,331.99					-69,335,929.66	-22,683,180.67
（一）净利润							2,674,379.39	2,674,379.39							-69,335,929.66	-69,335,929.6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674,379 .39	2,674,379 .39										-69,335,9 29.66	-69,335,9 29.6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3,443,75 0.00						13,443,75 0.00		46,652,74 8.99									46,652,74 8.99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3,443,75 0.00						13,443,75 0.00		46,652,74 8.99									46,652,74 8.99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36,435,41 7.00	-36,435,4 17.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6,435,41 7.00	-36,435,4 17.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0,035,417.00	106,057,555.69					-359,536,458.49	-33,443,485.80	220,035,417.00	92,613,805.69					-362,210,837.88	-49,561,615.19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设立情况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湖南省体改委湘股改字(1992)16号文批准,由张家界旅游经济开发总公司、张家界湘银实业公司、张家界市土地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张家界华发房地产综合开发公司、张家界金龙房地产开发公司、张家界市中兴房地产实业公司、中国工商银行张家界经济开发区房地产公司等七家法人共同发起,采取募集方式于1992年12月17日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6年8月13日经湖南省人民政府湘政办函(1996)50号文同意和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6(143)号文、证监发字1996(144)号文批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00万股,连同原内部职工股500万股,共计1,500万股于1996年8月29日开始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码“000430”。

2、公司设立后股本变化情况

1996年12月23日,经湖南省证监会湘证监字[1996]68号文同意,以总股本6,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10:8的比例由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4,800万股。转增股本后,公司股本总额10,800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0,800万元。

1999年4月16日经公司199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99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1998年12月31日总股本10,8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送红股6股,共送红股6,480万股,每10股用资本公积金转增1股,共转增1,080万股,送红股及转增股本后,总股本由10,800万股增至18,360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8,360万元。

2009年6月8日,根据公司2009年5月8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决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按相当于流通股股东每10股定向转增4.9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金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股份总额36,435,417股,每股面值1元,计增加股本36,435,417元,总股本由183,600,000股增加到220,035,417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20,035,417元。

3、公司所属行业、经营范围

公司属旅游服务业,主要经营旅游服务、酒店服务等。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旅游资源开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旅游配套服务、与旅游有关的高科技开发;旅游环保产品开发、生产、销售;旅游信息咨询服务。从事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允许范围内的产业投资。销售百货、五金文化、化工(不含危险品及监控化学产品)、建筑材料、机械电子设备及政策允许的矿产品、金属材料。

4、公司组织形式和注册地址、办公地址

经张家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登记,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300001002870。组织形式:永久存续的股

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湖南省张家界市南庄坪 1 号花园。办公地址：湖南省张家界市紫舞东路证券大厦 5 楼。

5、本财务报表于 2011 年 1 月 23 日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下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后续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0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无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4、外币折算

(1)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中以单独项目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及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类资产均在交易性金融资产中核算并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②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有关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7）。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④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某项金融资产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③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④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5）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6）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

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应收账款坏账的确认标准、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以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计提比例：

（1）坏账的确认标准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如债务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的自然灾害等，根据本公司的管理权限，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确认为坏账，冲销提取坏账准备。

（2）坏账损失核算办法

对公司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金额为3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本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时，账龄按以下标准计提：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	3
1—2 年（含 2 年）	5	5

2—3 年（含 3 年）	10	10
3 年以上	100	100

8、存货的分类和核算办法、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购进按照实际成本核算。

(3) 存货发出的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成本。

(4) 期末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当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按单个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提取的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供出售的商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5)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9、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做为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确定的合并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不同的取得方式以实际支付的现金、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等确定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本公司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

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本公司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本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本公司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本公司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本公司进行公司制改建，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按照评估价值进行了调整，则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以评估价值确认。

除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外，本公司以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应收项目，不构成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以及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还应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仅指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共同控制的确定依据主要包括：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

②重大影响的确定依据主要包括：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但符合下列情况的，也确定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B、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下述信息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①长期股权投资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长期股权投资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长期股权投资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⑤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长期股权投资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⑥其他表明长期股权投资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可收回金额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长期股权投资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项长期股权投资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它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单项长期股权投资或者长期股权投资所属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及已出租的建筑物，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30-40	2	2.45-3.27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16）。

11、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以及其他等。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年)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30-40	2	2.45-3.27
机器设备	10	1-4	9.6-9.9
运输设备	5-20	1-4	4.8-19.8
电子设备及其他	5-10	1-4	9.6-19.8

注：武陵源电车轨道工程归类于运输设备，但根据其预计可使用年限按20年计提折旧，其他运输设备按5至8年计提折旧。

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16）。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已提取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名称进行分类核算。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16）。

13、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以实际成本计量。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其中：

（1）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2）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16）。

(3)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每个会计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按估计的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复核后如仍为不确定的，则进行减值测试。

14、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或者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企业吸收合并形成的商誉在个别报表直接反映，企业控股合并形成的商誉仅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购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股权投资成本超过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包含于长期股权投资。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根据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减值见附注四、16。期末商誉按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后的净额列示。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6、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17、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按年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所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原则予以资本化，计入该项资产成本。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8、借款

借款按公允价值扣除交易成本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借款期限短于12个月（含12个月）的借款为短期借款，其余借款确认为长期借款，于资产负债表日12个月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在报表上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逾期的长期借款在报表上列示为其他流动负债。

19、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它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

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当期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

20、预计负债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1）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2）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1）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2）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

很可能不会转回。

23、收入确认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旅游服务业收入、酒店服务业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其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1) 旅游服务业收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旅游服务已经提供，相关票款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确认门票收入、旅游团费收入及其他提供旅游服务收入的实现。

(2) 酒店服务业收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酒店服务已经提供，相关票款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确认酒店住宿收入及其他提供酒店服务收入的实现。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时间比例为基础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经营租赁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 (1) 企业合并；
- (2) 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25、利润分配

(1) 本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①弥补以前年度亏损。②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③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④支付普通股股利。

- (2)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6、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和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母公司及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财政部于2008年8月7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发布日之前向子公司的少数股东购买其持有的少数股权，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增加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确定应享有子公司在交易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与按照新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确定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除确认为商誉的部分以外，依次调整资本公积及留存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发布日之后向子公司的少数股东购买其持有的少数股权，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子公司与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该企业合并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已经发生，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且其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28、关联方认定标准

下列各方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1）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主要投资者个人，是指能够控制、共同控制一个企业或者对一个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个人投资者。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并负责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与主要投资者个人或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指在处理与企业的交易时可能影响该个人或受该个人影响的家庭成员。

(10) 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29、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会计政策变更

2010年7月14日财政部下发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的通知（财会[2010]15号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规定，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增2009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12,315,459.48元、调减少数股东权益12,315,459.48元、调增200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945,453.82元、调减少数股东损益5,945,453.82元，比较财务报表已进行重新表述。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200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9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更正金额	调整前	调整后	更正金额
未分配利润	-352,828,032.62	-340,512,573.14	12,315,459.48			
少数股东权益	6,862,426.17	-5,453,033.31	-12,315,459.4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366,397.11	-35,420,943.29	5,945,453.82

项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更正金额	调整前	调整后	更正金额
少数股东损益				-5,977,577.50	-11,923,031.32	-5,945,453.82

五、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税率 (%)	计税基础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4	商品零售收入
营业税	3	建筑安装收入、交通运输收入
营业税	5	旅游、餐饮、客房等收入
营业税	20	娱乐收入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	应纳流转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4.5	应纳流转税税额

注：湖南周洛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应纳流转税税额的 1% 计算，其他公司按 7% 计算。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 资额 (万元)
张家界市杨家界索道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杨家界公司)	有限公司	张家界市	筹建 杨家界索道	5,000	筹建 客运索道	1,500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 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万元)
张家界市杨家界索道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 10% 间接持有 90%	100	是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 出资额 (万元)
张家界宝峰湖旅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宝峰湖公司)	有限公司	张家界市	1,905.91	旅游服务及房地产开发	1,905.91
张家界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张国际公司)	有限公司	张家界市	4,945.08	为宾客提供食宿、娱乐、健身、美容理发、汽车出租、影印冲洗服务。	4,945.08
湖南周洛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周洛公司)	有限公司	浏阳市	1,000.00	周洛风景区的开发经营和旅游景点建设及旅游资源开发、旅游接待、对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等。	895.00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万元)
张家界宝峰湖旅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张家界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湖南周洛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89.5	89.5	是	48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公司2010年合并范围与2009年度合并范围相比减少5家，分别为湘西猛洞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吉首德夯旅游实业有限公司、湘西坐龙峡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临湘山水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浏阳市山水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变化原因如下：

- ①2010年7月，本公司及宝峰湖公司将持有的湘西猛洞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全部转让。
- ②2010年7月，本公司将持有的吉首德夯旅游实业有限公司80%的股权全部转让。
- ③2010年7月，本公司及宝峰湖公司将持有的湘西坐龙峡旅游开发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全部转让。

④2010年12月，本公司将持有的临湘山水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70%股权部分转让，期末持有20%股权且不对其产生重大影响。

⑤2010年12月，浏阳市山水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解散并完成了工商注销手续。

3、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湘西猛洞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38,936,655.90	-2,501,016.33
吉首德秀旅游实业有限公司	-1,081,521.32	-1,384,992.65
湘西坐龙峡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143,130.61	-645,146.26
临湘山水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583,062.51	-586,784.72
浏阳市山水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409,105.05	-455,658.02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末指2010年12月31日，期初指2010年1月1日，本期指2010年度，上期指2009年度。

1、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现金		104,057.48		128,524.40
其中：人民币	104,057.48	104,057.48	128,524.40	128,524.40
银行存款		52,748,583.05		22,920,031.69
其中：人民币	52,748,583.05	52,748,583.05	22,920,031.69	22,920,031.69
合计		<u>52,852,640.53</u>		<u>23,048,556.09</u>

(2) 期末不存在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3) 期末较期初增加 29,804,084.44 元、增长 1.3 倍，主要原因：本期销售收入增加及处置部分子公司股权所致。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6,620.70	21.26	12,017.77	3.47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38,474.61	100.00	778,016.64	62.82	1,283,793.41	78.74	853,776.04	66.5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u>1,238,474.61</u>	<u>100.00</u>	<u>778,016.64</u>		<u>1,630,414.11</u>	<u>100</u>	<u>865,793.81</u>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58,719.59	20.89	7,761.59	391,968.85	30.53	21,070.85
1 至 2 年	153,675.07	12.41	7,683.75	142,772.23	11.12	90,255.47
2 至 3 年	70,565.17	5.70	7,056.52	167,797.65	13.07	161,195.04
3 年以上	755,514.78	61.00	755,514.78	581,254.68	45.28	581,254.68
合计	<u>1,238,474.61</u>	<u>100</u>	<u>778,016.64</u>	<u>1,283,793.41</u>	<u>100</u>	<u>853,776.04</u>

(3)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292.00	464.60
合计			<u>9,292.00</u>	<u>464.60</u>

(4) 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单位的款项。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湖南广之旅国际旅行社	非关联方	114,888.87	3 年以上	9.28

张家界电广宽带公司	非关联方	113,311.45	1-3 年	9.15
张家界好地国际旅行社	非关联方	112,681.66	3 年以上	9.10
满磊	非关联方	83,710.60	3 年以上	6.76
谭晶	非关联方	71,365.65	3 年以上	5.76
合计		<u>495,958.23</u>		<u>40.05</u>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102,785.90	92.31	4,181,989.95	34.55	1,218,399.80	38.24	874,955.78	71.81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7,914.96	7.69	401,991.46	39.88	1,967,513.03	61.76	688,426.11	34.9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u>13,110,700.86</u>	<u>100</u>	<u>4,583,981.41</u>		<u>3,185,912.83</u>	<u>100</u>	<u>1,563,381.89</u>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18,731.21	51.47	16,971.93	520,000.00	26.43	15,600.00
1 至 2 年	51,639.26	5.12	2,581.96	630,000.00	32.01	97,824.60
2 至 3 年	61,229.91	6.07	6,122.99	269,457.24	13.70	26,945.72
3 年以上	376,314.58	37.34	376,314.58	548,055.79	27.86	548,055.79
合计	<u>1,007,914.96</u>	<u>100</u>	<u>401,991.46</u>	<u>1,967,513.03</u>	<u>100</u>	<u>688,426.11</u>

(3) 本报告期末无应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本报告期末应收其他关联单位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临湘山水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5,553,876.10	3,146,317.65
合计	<u>5,553,876.10</u>	<u>3,146,317.65</u>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临湘山水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现投资 20% 的企业	5,553,876.10	1-3 年	42.36
湖南临湘市桃矿街道办事处	非关联方	4,900,000.00	1 年以内	37.37
应收财政贴息资金	非关联方	783,750.00	1 年以内	5.98
张家界建设局	非关联方	500,000.00	3 年以上	3.81
汤飞雄	非关联方	365,159.80	3 年以上	2.79
合计		<u>12,102,785.90</u>		<u>92.31</u>

(6) 其他应收款期末比期初增加 9,849,261.74 元、增长 3.1 倍，主要原因是本期处置原子公司临湘公司股权款部分期末尚未收回 4,900,000.00 元、以及期末临湘公司欠合并单位的款项 5,553,876.10 元

4、预付账款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97,122.00	96.37	1,476,603.10	45.52
1 至 2 年	4,391.60	2.15	1,731,672.00	53.40
2 至 3 年	225.00	0.11	12,271.50	0.38
3 年以上	2,800.00	1.37	22,568.00	0.70
合计	<u>204,538.60</u>	<u>100</u>	<u>3,243,114.60</u>	<u>100</u>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三套车策划工作室	非关联方	60,000.00	1 年以内	发票未至未结算
湖南丰日电源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300.00	1 年以内	发票未至未结算
王辉	非关联方	40,000.00	1 年以内	发票未至未结算
长沙市非税收入管理局	非关联方	36,312.00	1 年以内	发票未至未结算
江苏康辉旅行社	非关联方	3,000.00	1 年以内	发票未至未结算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合计		<u>190,612.00</u>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款项。

(4) 预付款项期末比期初减少 3,038,576.00 元、下降 93.69%，主要原因是：①本期合并范围内减少了 5 家单位，相应减少了预付款项；②本部和宝峰湖公司对预付款项进行了结算。

5、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28,034.50		228,034.50	359,431.50		359,431.50
原材料	621,069.55		621,069.55	765,929.55		765,929.55
低值易耗品	39,810.93		39,810.93	41,042.60		41,042.60
合计	<u>888,914.98</u>		<u>888,914.98</u>	<u>1,166,403.65</u>		<u>1,166,403.65</u>

6、长期股权投资

(1) 按明细列示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湘潭彩虹公司	成本法		20,200.00		20,200.00
临湘山水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4,116,612.50		4,116,612.50	4,116,612.50
合计		<u>4,116,612.50</u>	<u>20,200.00</u>	<u>4,116,612.50</u>	<u>4,136,812.50</u>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湘潭彩虹公司	20,200.00			
临湘山水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	20.00
合计	<u>20,200.00</u>			

(2) 本期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本期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

临湘山水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116,612.50	-273,991.57
合 计	<u>4,116,612.50</u>	<u>-273,991.57</u>

7、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均以成本计量，报告期其相关内容如下：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价合计	<u>23,785,769.59</u>	<u>297,082.00</u>		<u>24,082,851.59</u>
房屋、建筑物	23,785,769.59	297,082.00		24,082,851.5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u>5,229,361.46</u>	<u>697,095.00</u>		<u>5,926,456.46</u>
房屋、建筑物	5,229,361.46	697,095.00		5,926,456.46
三、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房屋、建筑物				
四、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u>18,556,408.13</u>			<u>18,156,395.13</u>
房屋、建筑物	18,556,408.13			18,156,395.13

注：本期折旧额 697,095.00 元，投资性房地产本期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u>318,731,865.98</u>	<u>6,699,254.36</u>	<u>97,950,857.68</u>	<u>227,480,262.66</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51,835,408.23	4,175,065.07	89,934,102.85	166,076,370.45
机器设备	45,391,538.05	1,684,360.00	880,117.29	46,195,780.76
运输设备	7,232,071.59	143,800.00	1,405,119.41	5,970,752.18
电子设备及其他	14,272,848.11	696,029.29	5,731,518.13	9,237,359.27
		<u>本期新增</u>	<u>本期计提</u>	
二、累计折旧合计	<u>100,378,409.24</u>	<u>12,171,925.09</u>	<u>16,544,880.57</u>	<u>96,005,453.76</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2,467,703.16	5,729,308.55	11,496,484.63	46,700,527.08
机器设备	34,720,232.25	4,448,613.56	643,023.31	38,525,822.50
运输设备	4,309,688.76	673,980.64	1,056,332.11	3,927,337.29
电子设备及其他	8,880,785.07	1,320,022.34	3,349,040.52	6,851,766.89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u>218,353,456.74</u>			<u>131,474,808.90</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99,367,705.07			119,375,843.37
机器设备	10,671,305.80			7,669,958.26
运输设备	2,922,382.83			2,043,414.89
电子设备及其他	5,392,063.04			2,385,592.38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u>39,469,625.36</u>		<u>21,349,661.52</u>	<u>18,119,963.84</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9,337,097.44		21,217,133.60	18,119,963.84
机器设备	13,923.45		13,923.45	
运输设备	25,833.19		25,833.19	
电子设备及其他	92,771.28		92,771.28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178,883,831.38</u>			<u>113,354,845.06</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60,030,607.63			101,255,879.53
机器设备	10,657,382.35			7,669,958.26
运输设备	2,896,549.64			2,043,414.89
电子设备及其他	5,299,291.76			2,385,592.38

(2) 本期计提折旧额 12,171,925.09 元。

(3) 本期增加的固定资产原值中，在建工程转入 2,705,266.91 元。

(4)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63,144,705.37 元（原值为 103,085,914.21 元）的张国际酒店房屋和土地使用权（附注“七、10、无形资产”）一起作为 2,680 万元逾期长期借款（附注“七、23、其他流动负债”）的抵押物。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火车站棚改造工程	98,000.00		98,000.00	641,000.00		641,000.00
宝峰湖工程	557,329.84		557,329.84			
杨家界索道工程	19,824,490.60		19,824,490.60	15,204,852.75		15,204,852.75
铜柱园				1,542,827.01	1,542,827.01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游客服务中心				2,721,220.00		2,721,220.00
安保工程				250,000.00		250,000.00
牛路河导购中心				411,764.00		411,764.00
抚志管理站				406,750.00		406,750.00
牛路河公厕及更衣室改造				108,877.00		108,877.00
抚志资源保护站土石方工程				1,300,000.00		1,300,000.00
德夯旅游配套设施				602,849.61	18,034.39	584,815.22
周洛景区配套设施				542,329.84		542,329.84
浏阳山水景区配套设施				1,160,745.83	1,160,745.83	
宝峰湖景区水景长廊				77,297.00		77,297.00
合计	<u>20,479,820.44</u>		<u>20,479,820.44</u>	<u>24,970,513.04</u>	<u>2,721,607.23</u>	<u>22,248,905.81</u>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杨家界索道工程	49,980,000.00	15,204,852.75	4,619,637.85			39
合计	<u>49,980,000.00</u>	<u>15,204,852.75</u>	<u>4,619,637.85</u>			

(续上表)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期末数
拆迁工作完成				自筹	19,824,490.60
合计					<u>19,824,490.60</u>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原因
猛洞河铜柱园工程	1,542,827.01		1,542,827.01		
浏阳山水景区配套设施	1,160,745.83		1,160,745.83		
德夯旅游配套设施	18,034.39		18,034.39		
合计	<u>2,721,607.23</u>		<u>2,721,607.23</u>		

(4)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目	工程进度	备注
杨家界索道工程	完成拆迁工作、政府已经批准项目土地出让	

(5) 在建工程期末较期初减少 1,769,085.37 元、下降 9%，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增工程 5,555,819.39 元、随子公司处置减少在建工程 4,619,637.85 元、本期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2,705,266.91 元。

10、无形资产

(1) 按明细项目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	<u>137,141,840.72</u>		<u>80,766,720.59</u>	<u>56,375,120.13</u>
索张公路收益权	15,700,000.00			15,700,000.00
武陵源旅游资源租赁经营权	33,566,821.51			33,566,821.51
德夯土地使用权	3,633,398.19		3,633,398.19	
张家界国际酒店土地使用权	1,913,084.24			1,913,084.24
临湘山水土地使用权	52,453,322.40		52,453,322.40	
临湘山水旅游项目开发经营权	24,680,000.00		24,680,000.00	
宝峰湖土地使用权	5,195,214.38			5,195,214.38
二、累计摊销	<u>28,537,679.93</u>	<u>2,651,570.28</u>	<u>10,696,995.71</u>	<u>20,492,254.50</u>
索张公路收益权	9,419,999.79	1,046,666.64		10,466,666.43
武陵源旅游资源租赁经营权	7,963,557.42	1,027,555.80		8,991,113.22
德夯土地使用权	607,149.61	48,448.03	655,597.64	
张家界国际酒店土地使用权	436,656.75	48,528.00		485,184.75
临湘山水土地使用权	7,744,863.86	327,940.20	8,072,804.06	
临湘山水旅游项目开发经营权	1,957,304.36	11,289.65	1,968,594.01	
宝峰湖土地使用权	408,148.14	141,141.96		549,290.10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u>45,539,605.45</u>		<u>45,539,605.45</u>	
临湘山水土地使用权	23,955,242.87		23,955,242.87	
临湘山水旅游项目开发经营权	21,526,657.13		21,526,657.13	
德夯土地使用权	57,705.45		57,705.45	
四、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u>63,064,555.34</u>			<u>35,882,865.63</u>
索张公路收益权	6,280,000.21			5,233,333.57
武陵源旅游资源租赁经营权	25,603,264.09			24,575,708.29
德夯土地使用权	2,968,543.13			
张家界国际酒店土地使用权	1,476,427.49			1,427,899.49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临湘山水土地使用权	20,753,215.67			
临湘山水旅游项目开发经营权	1,196,038.51			
宝峰湖土地使用权	4,787,066.24			4,645,924.28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u>63,064,555.34</u>			<u>35,882,865.63</u>
索张公路收益权	6,280,000.21			5,233,333.57
武陵源旅游资源租赁经营权	25,603,264.09			24,575,708.29
德夯土地使用权	2,968,543.13			
张家界国际酒店土地使用权	1,476,427.49			1,427,899.49
临湘山水土地使用权	20,753,215.67			
临湘山水旅游项目开发经营权	1,196,038.51			
宝峰湖土地使用权	4,787,066.24			4,645,924.28

(2)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摊余价值 24,575,708.29 元（原值 33,566,821.51 元）武陵源旅游资源租赁经营权作为 2,000 万元短期借款（附注“七、16、短期借款”）的质押物；摊余价值为 1,427,899.49 元（原值为 1,913,084.24 元）的张国际酒店土地使用权和其上所属建筑物一起作为 2,680 万元逾期长期借款（附注“七、23、其他流动负债”）的抵押物。

(3) 无形资产原值期末较期初减少 80,766,720.59 元，下降 59%，主要原因：本期随处置子公司减少 80,766,720.59 元。

11、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收购坐龙峡公司商誉	2,204,684.37		2,204,684.37		
收购张国际酒店商誉	3,750,000.00			3,750,000.00	3,750,000.00
合计	<u>5,954,684.37</u>		<u>2,204,684.37</u>	<u>3,750,000.00</u>	<u>3,750,000.00</u>

12、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德夯资产改造支出	57,971.80			57,971.80		随公司转让
临湘山水资源使用费	850,000.00			850,000.00		随公司转让
十里画廊电车绿化项目工程		155,021.00	4,306.00		150,715.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合计	<u>907,971.80</u>	<u>155,021.00</u>	<u>4,306.00</u>	<u>907,971.80</u>	<u>150,715.00</u>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7,231,961.89	96,114,698.11
可抵扣亏损	86,088,925.11	31,959,287.36
合计	<u>113,320,887.00</u>	<u>128,073,985.47</u>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到期年度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1 年	1,473,320.40	1,547,664.67	
2012 年	7,114,703.57	1,473,320.40	
2013 年	13,785,082.31	7,114,703.57	
2014 年	8,038,516.41	13,785,082.31	
2015 年	55,677,302.42	8,038,516.41	
合计	<u>86,088,925.11</u>	<u>31,959,287.36</u>	

14、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其他	合计	转回	其他	
坏账准备	2,429,175.70		4,065,366.88	4,065,366.88	1,132,544.53	1,132,544.53	5,361,998.0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9,469,625.36					21,349,661.52	18,119,963.84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721,607.23					2,721,607.2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5,539,605.45					45,539,605.45	
商誉减值准备	5,954,684.37					2,204,684.37	3,750,000.00
合计	<u>96,114,698.11</u>		<u>4,065,366.88</u>	<u>4,065,366.88</u>	<u>1,132,544.53</u>	<u>71,815,558.57</u>	<u>27,231,961.89</u>

15、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所有权受限制资产均系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所作担保，担保的具体明细详见附注“七、8、固定资产”、“七、10、无形资产”及“七、23、其他流动负债”。

(2) 所有权受限制资产明细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价值
用于担保的资产：				
张国际酒店房屋建筑物	65,233,012.62		2,088,307.25	63,144,705.37
张国际酒店土地使用权	1,476,427.49		48,528.00	1,427,899.49
武陵源景区资源经营使用权	25,603,264.09		1,027,555.80	24,575,708.29
合计	<u>92,312,704.20</u>		<u>3,164,391.05</u>	<u>89,148,313.15</u>

注：本期减少额系计提累计折旧和摊销的金额之和。

16、短期借款

(1) 借款类别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2,000,000.00	94,246,923.61
抵押借款		1,950,000.00
保证借款		1,850,000.00
合计	<u>92,000,000.00</u>	<u>98,046,923.61</u>

(2) 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 截止2010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明细情况

贷款单位	借款单位	借款金额	抵质押担保情况
工商银行张家界永定支行	公司本部	20,000,000.00	武陵源分公司十里画廊小火车收费权
农业银行武陵源支行	宝峰湖公司	54,000,000.00	宝峰湖景区门票经营权
工商银行武陵源支行	宝峰湖公司	18,000,000.00	宝峰湖景区经营收益权
合计		<u>92,000,000.00</u>	

(4) 短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减少6,046,923.61元、下降6.17%，主要原因：期末减少合并范围而减少了相应的借款。

17、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	期初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873,180.93	21.01	5,065,424.89	68.85
1 至 2 年 (含 2 年)	2,576,748.68	62.02	1,806,011.17	24.55
2 至 3 年 (含 3 年)	307,260.62	7.39	86,000.00	1.17
3 年以上	398,135.69	9.58	399,589.69	5.43
合 计	<u>4,155,325.92</u>	<u>100</u>	<u>7,357,025.75</u>	<u>100</u>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3,388.98	93,388.98
合 计	<u>93,388.98</u>	<u>93,388.98</u>

(3) 期末较期初减少3,201,699.83元, 下降43.52%, 主要原因: 本期支付前期部分欠款。

18、预收账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	期初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17,254.28	97.30	178,516.42	39.53
1 至 2 年 (含 2 年)	31,059.62	2.70	273,103.62	60.47
合 计	<u>1,148,313.90</u>	<u>100</u>	<u>451,620.04</u>	<u>100</u>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3)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张家界易程天下环保客运有限公司	63,422.00	
张家界市中国旅行社有限公司	25,071.00	239,340.00
合 计	<u>88,493.00</u>	<u>239,340.00</u>

19、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	------	------	------	------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78,153.78	12,438,502.71	13,253,983.59	262,672.90
二、职工福利费	52.22	1,833,129.61	1,833,181.83	
三、社会保险费	1,857,716.87	1,078,314.64	1,782,162.87	1,153,868.64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323,108.42	351,785.19	443,199.82	231,693.79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1,414,642.00	582,037.67	1,153,243.22	843,436.45
3. 失业保险费	107,943.50	100,737.62	150,113.95	58,567.17
4. 工伤保险费	12,284.20	37,346.96	29,459.93	20,171.23
5. 生育保险费	-261.25	6,407.20	6,145.95	
四、住房公积金	17,266.38	376,193.60	387,732.10	5,727.88
五、工会经费	192,419.79	239,051.31	219,491.86	211,979.24
六、职工教育经费	279,130.75	5,711.14	129,105.47	155,736.42
八、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478,788.00	478,788.00	
合计	<u>3,424,739.79</u>	<u>16,449,691.01</u>	<u>18,084,445.72</u>	<u>1,789,985.08</u>

注：（1）应付职工工资期末余额系12月份计提的年终奖金及当月工资，已于2011年1月份支付。（2）应付社会保险费期末余额系根据公司所在地社保局的缴纳规定将于2011年3月份缴纳的2010年下半年的各项社会保险费。

20、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企业所得税	592,143.24	612,736.51
2、增值税	18,301.17	9,132.19
3、营业税	228,277.64	98,750.59
4、土地使用税	222,285.00	165,599.50
5、房产税	288,273.13	303,513.00
6、城市维护建设税	14,611.83	14,091.55
7、教育费附加	8,823.38	6,837.95
8、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22,193.17	133,958.58
9、印花税	3,611.00	
10、代扣分红所得税	22,937.50	14,537.31
11、防洪保安基金	20,424.24	21,660.51
合计	<u>1,541,881.30</u>	<u>1,380,817.69</u>

21、应付利息

(1) 按明细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欠付原因
银行贷款利息	6,454,792.66	22,685,324.85	已达成和解，即将支付
合计	<u>6,454,792.66</u>	<u>22,685,324.85</u>	

(2) 应付利息期末较期初减少16,230,532.19元，下降71.55%，主要原因：公司与借款银行达成和解协议，修改债务条款而得到借款银行豁免利息。

22、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	期初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47,531.26	38.41	134,696,937.56	92.70
1 至 2 年 (含 2 年)	76,254,121.73	58.20	2,517,236.06	1.73
2 至 3 年 (含 3 年)	443,703.13	0.34	445,279.49	0.30
3 年以上	3,991,132.12	3.05	7,651,076.06	5.27
合计	<u>130,736,488.24</u>	<u>100</u>	<u>145,310,529.17</u>	<u>100</u>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5,039.80	52,156,232.00
张家界易程天下环保客运有限公司	122,000,000.00	71,000,000.00
张家界市土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61,916.06	700,000.00
合计	<u>122,826,955.86</u>	<u>123,856,232.00</u>

(3) 期末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性质或内容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向控股股东张经股集团子公司张家界易程天下环保客运有限公司借款	122,000,000.00	93.11
向张家界市土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761,916.06	0.58
合计	<u>122,761,916.06</u>	<u>93.69</u>

23、其他流动负债

(1) 分类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逾期长期借款:		
担保借款		9,169,434.78
抵押借款	26,800,000.00	40,600,000.00
合 计	<u>26,800,000.00</u>	<u>49,769,434.78</u>

(2) 逾期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金额	年利率 (%)	逾期时间
中国农业银行张家界天门山支行	26,800,000.00	7.49	07.06.23
合 计	<u>26,800,000.00</u>		

(3) 截止2010年12月31日, 其他流动负债中已逾期的抵押借款明细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张国际酒店以净值为63,144,705.37元(原值为10,500万元)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作为抵押物(附注“七、8、固定资产”及“七、10、无形资产”)借入的长期借款2,980万元, 本金应于2007年6月23日偿还, 本期已偿还300万元。

24、预计负债

(1) 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外提供担保	16,431,300.00		16,431,300.00	
合 计	<u>16,431,300.00</u>		<u>16,431,300.00</u>	

(2) 本期公司股东张经投集团与广州银行北京支行签订《债务和解协议》及《债务和解补充协议》并按约定支付债务和解对价款, 广州银行北京支行同意解除公司为广州国湘实业有限公司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债务本金余额2,987.5万元及相关利息的担保责任, 公司原根据法院判决结果计提的预计负债16,431,300.00元得以冲回。

25、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9,242,000.00	49.65	5,588.00	75,135,940.00	34,111,648.00	15.5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52,682,400.00	23.95		18,774,170.00	33,908,230.00	15.41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3.其他内资持股	56,559,600.00	25.70		56,361,770.00	197,830.00	0.0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6,559,600.00	25.70		56,361,770.00	197,830.00	0.09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境外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5,588.00		5,588.0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10,793,417.00	50.35	75,130,352.00		185,923,769.00	84.50
1.人民币普通股	110,793,417.00	50.35	75,130,352.00		185,923,769.00	84.50
2.境内上市外资股						
3.境外上市外资股						
4.其他						
股份合计	<u>220,035,417.00</u>	<u>100</u>	<u>75,135,940.00</u>	<u>75,135,940.00</u>	<u>220,035,417.00</u>	<u>100</u>

26、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依据
股本溢价	6,577,008.02			6,577,008.02	
其他资本公积	88,038,088.20	13,443,750.00	17,740,747.21	83,741,090.99	(1)、(2)
合计	<u>94,615,096.22</u>	<u>13,443,750.00</u>	<u>17,740,747.21</u>	<u>90,318,099.01</u>	

(1) 公司股东张经投集团本期为公司解除担保责任而支付13,443,750.00元赔偿款，从经济实质判断属于股东向公司的资本性投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将该交易作为权益交易，形成的利得计入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

(2) 公司以505万元购买子公司张国际酒店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12,690,747.21元）之间的差额（17,740,747.21元）调整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

27、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52,828,032.62	-311,461,635.51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2,315,459.48	6,370,005.66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340,512,573.14	-305,091,629.8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127,518.89	-35,420,943.2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0,385,054.25	-340,512,573.14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12,315,459.48元。

28、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95,149,278.62	41,769,938.35	90,365,306.93	50,226,952.29
其他业务收入	10,300.00		190,066.18	5,335.25
合计	<u>95,159,578.62</u>	<u>41,769,938.35</u>	<u>90,555,373.11</u>	<u>50,232,287.54</u>

（2）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旅游服务业	84,569,893.80	78,048,544.04	27,617,168.58	34,519,715.60	56,952,725.22	43,528,828.44
酒店服务业	8,780,717.82	11,288,429.89	13,267,560.77	14,934,610.03	-4,486,842.95	-3,646,180.14
租赁服务业	1,798,667.00	1,028,333.00	885,209.00	772,626.66	913,458.00	255,706.34
合计	<u>95,149,278.62</u>	<u>90,365,306.93</u>	<u>41,769,938.35</u>	<u>50,226,952.29</u>	<u>53,379,340.27</u>	<u>40,138,354.64</u>

（3）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张家界地区	87,692,602.72	64,167,980.89	34,605,506.40	32,697,110.71	53,087,096.32	31,632,864.95
湘西地区	6,235,909.00	23,879,352.04	6,154,693.94	15,720,031.72	81,215.06	8,159,320.32
省内其他地区	1,220,766.90	2,317,974.00	1,009,738.01	1,809,809.86	211,028.89	508,164.14
合计	<u>95,149,278.62</u>	<u>90,365,306.93</u>	<u>41,769,938.35</u>	<u>50,226,952.29</u>	<u>53,379,340.27</u>	<u>40,300,349.41</u>

(4) 公司前五名销售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 (%)
张家界运通康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472,947.00	2.60
湖南华天国旅张家界国际旅行社	2,383,793.00	2.51
张家界康泰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342,035.00	2.46
张家界光明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300,582.00	2.42
张家界市中国旅行社	2,126,432.00	2.23
合计	<u>11,625,789.00</u>	<u>12.22</u>

29、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缴标准 (%)
营业税	4,383,778.11	4,296,740.32	20、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2,474.48	230,245.29	7、1
教育费附加	175,701.91	169,360.91	4.5
防洪保安基金	45,445.52	14,822.60	
合计	<u>4,867,400.02</u>	<u>4,711,169.12</u>	

30、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宣传费	4,943,768.01	6,705,452.95
职工工资、福利费	969,502.36	1,304,847.44
劳动保险费	144,573.90	155,122.94
业务招待费	336,450.30	428,179.40

差旅费	405,250.18	513,709.16
其它费用	772,575.32	494,195.84
合计	<u>7,572,120.07</u>	<u>9,601,507.73</u>

31、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董事会费用	1,355,760.20	540,075.80
职工工资、福利费	8,094,514.15	9,980,258.64
劳动保险费	963,158.40	1,803,927.50
业务招待费	1,301,076.87	1,526,983.71
折旧费	1,570,472.87	1,866,598.28
无形资产摊销	2,603,122.25	3,476,337.48
车辆费	1,025,592.68	935,533.04
审计咨询费	1,011,770.00	758,710.80
费用性税金	1,424,247.63	1,498,586.88
诉讼费	658,851.00	310,000.00
办公费	704,010.76	746,782.18
差旅费	689,514.10	606,831.06
会议费	304,419.20	531,224.81
资产重组费	2,596,271.49	154,341.70
其他	1,523,610.62	1,626,691.99
合计	<u>25,826,392.22</u>	<u>26,362,883.87</u>

32、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5,987,430.01	19,663,776.24
减：利息收入	70,294.00	42,398.23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49.83	7.00
金融机构手续费	133,907.89	90,810.40
其他	1,166.00	
合计	<u>16,052,160.07</u>	<u>19,712,181.41</u>

33、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69,229.87	
基金投资收益	9,764.47	7,300.50
合计	<u>-459,465.40</u>	<u>7,300.50</u>

34、资产减值损失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坏账损失	-1,132,544.53	896,339.00
2.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2,978,125.61
3.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178,780.22
4.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3,279,605.45
合计	<u>-1,132,544.53</u>	<u>28,332,850.28</u>

(2) 资产减值损失比上期减少29,465,394.81元，下降104%，主要原因系去年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7,436,511.28元。

35、营业外收入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小计	70,289.30	25,009.07	70,289.30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70,289.30	25,009.07	70,289.30
2. 债务重组利得	16,477,330.22	500,000.00	19,464,880.22
3. 政府补助	1,955,600.00	1,290,393.00	1,955,600.00
4. 预计负债转回	2,987,550.00	800,000.00	
5. 其他	125,350.70	91,087.87	125,350.70
合计	<u>21,616,120.22</u>	<u>2,706,489.94</u>	<u>21,616,120.22</u>

(2) 政府补助明细信息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湘西地区开发省规划产业项目财政贴息资金	1,755,600.00	1,290,393.00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张家界市财政局补助世博空气采集资金	200,000.00	
合计	<u>1,955,600.00</u>	<u>1,290,393.00</u>

注：①本期根据湘发改赈[2010]762号《关于下达湖南省湘西地区开发省规划产业项目2009年上半年财政贴息资金计划的通知》和湘发改赈[2010]1256号《关于下达湘西地区开发省规划产业项目2009年下半年财政贴息资金计划的通知》，确认的湖南省财政预算内贷款贴息收入1,755,600.00元；上期此项补助金额为1,290,393.00元。②本期为上海世博会“张家界日”承担赠送空气的活动，张家界市财政局特拨付空气的采集、空气瓶及VCR的制作等费用200,000.00元。

(3) 债务重组利得明细

债务重组方式	确认的债务重组利得总额	将债务转为资本所导致的股本增加额	或有应付金额	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债务之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依据
以资产清偿债务	8,081,574.17			本公司 2004 年 4 月 16 日向光大银行申请贷款 3,000 万元逾期未还，截止 2010 年 2 月 21 日，尚欠光大银行借款本金 2,224.69 万元，利息 1,039.21 万元，经协商，光大银行同意本公司于 2010 年 2 月底一次性偿还所欠全部贷款本金 2,224.69 万元及利息 231.05 万元的前提下，免除所欠剩余利息。截止 2010 年 2 月 26 日，该协议履行完毕，由光大银行长沙分行出具了解除与本公司债权债务关系的函。
修改其他债务条件	7,192,709.63			根据中国农业银行张家界分行（张）农银减息字（2010）第 002 号，中国农业银行张家界分行同意一次性减免本公司子公司张家界国际大酒店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所欠利息 7,192,709.63 元。
修改其他债务条件	600,000.00			经本公司子公司张国际酒店申请，根据张地税涉外审[2010]0025 号审批通知和张地税涉外审[2010]005 号审批通知，张家界市地方税务局涉外税务分局同意减征 2009 年度张国际酒店房产税 50 万元和土地使用税 10 万元。
以资产清偿债务	603,046.42			本公司子公司张国际酒店因连续多年资金困难，积欠供应商货款多年，严重影响正常经营。2010 年末由本公司提供资金支持，与供应商签订债务和解协议 29 份，将账面原值 2,600,173.13 元的应付款以打折的方式用现金清偿 1,997,126.71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603,046.42 元。
合计	<u>16,477,330.22</u>			

(4) 本期营业外收入比上期增加18,909,630.28元，增长699%，主要原因系本期与光大银行和农业银行达成协议，减免利息15,274,283.80元及解除担保责任转回预计负债2,987,550.00元。

36、营业外支出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 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合计	209.63	79,455.02	209.63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209.63	79,455.02	209.63
2. 公益性捐赠支出	1,600.00	1,500.00	1,600.00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3. 非常损失	80,129.46		80,129.46
4. 债务重组损失	64,293.53		64,293.53
5. 赔偿损失		288,587.91	
6. 其他	242,766.57	237,776.43	242,766.57
合计	<u>388,999.19</u>	<u>607,319.36</u>	<u>388,999.19</u>

(2) 本期营业外支出比上期减少218,320.17元，下降35.95%，主要原因系上期子公司坐龙峡公司发生游客意外事件赔偿288,587.91元。

37、所得税费用

(1) 按项目列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所得税费用	<u>2,307,120.90</u>	<u>1,052,938.85</u>
其中：当期所得税	2,307,120.90	1,052,938.85
递延所得税		

(2) 所得税费用本期比上期增加1,254,182.05元，增长119%%，主要原因系本期子公司宝峰湖公司营业利润增长较大。

(3)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关系的说明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润总额	20,971,768.05	-46,291,035.76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242,942.01	-11,572,758.94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无须纳税的收入		
不可抵扣的费用	73,874.84	66,128.49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	-732,441.74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和可抵扣亏损	-2,277,254.21	12,559,569.31
按实际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u>2,307,120.90</u>	<u>1,052,938.85</u>

38、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27,518.89	-35,420,943.2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18,870,453.55	2,024,146.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57,065.34	-37,445,090.25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20,035,417.00	220,035,417.00
基本每股收益	0.0915	-0.16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	0.0057	-0.1702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截止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

39、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财政贴息资金	1,297,200.70	2,866,226.00
其他	70,294.00	646,462.10
合计	<u>1,367,494.70</u>	<u>3,512,688.10</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广告宣传费	4,943,768.01	6,718,463.15
业务招待费	1,637,527.17	1,683,608.11
差旅费	1,094,764.28	920,588.12
审计咨询费	1,011,770.00	758,710.80
办公费	940,269.09	570,269.40
车辆费	1,028,392.68	1,013,235.94
会议费	304,419.20	345,535.26
诉讼费	658,851.00	310,000.00
董事会费	1,355,760.20	540,075.80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通讯费		258,537.38
房屋租赁费	148,920.83	256,298.45
企业文化建设费	73,640.96	250,131.00
保险费	120,318.00	197,934.49
其他	2,230,871.94	56,106.69
合计	<u>15,549,273.36</u>	<u>13,879,494.59</u>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还向关联方单位借款	1,000,000.00	8,720,469.46
筹划资产重组费用	2,596,271.49	
股改费用		2,047,251.01
合计	<u>3,596,271.49</u>	<u>10,767,720.47</u>

4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表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664,647.15	-47,343,974.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32,544.53	28,332,850.2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869,020.09	14,665,465.94
无形资产摊销	2,651,570.28	3,568,162.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06.00	228,141.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445.9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079.6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987,380.18	19,663,776.2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9,465.40	-7,300.5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7,488.67	-22,007.2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0,524.00	1,991,179.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16,717.82	7,858,909.53
其他	-16,868,608.73	-607,407.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0,776,451.02</u>	<u>28,382,242.54</u>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852,640.53	23,048,556.0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048,556.09	1,144,923.9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804,084.44	21,903,632.18

(2) 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39,950,0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5,050,000.00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559,013.40	
3、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490,986.60	
4、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52,885,961.43	
流动资产	23,034,673.42	
非流动资产	91,387,748.13	
流动负债	61,343,867.53	
非流动负债	192,592.59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52,852,640.53	23,048,556.09
其中：库存现金	104,057.48	128,524.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2,748,583.05	22,920,031.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852,640.53	23,048,556.09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张家界市大庸桥月亮湾花园	国有独资	10,000 万元

2、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持股比例 (%)	20.41			20.41
表决权比例 (%)	20.41			20.41

3、关联方关系的披露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持股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法定代表人
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张家界市大庸桥月亮湾花园	法律、法规允许的经济投资活动及旅游服务。	本公司的控股母公司	20.41	70737428-4	李智勇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			10,000 万元

(3)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持股数	比例 (%)	持股数	比例 (%)	持股数	比例 (%)	持股数	比例 (%)
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491 万股	20.41					4,491 万股	20.41

(4)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与本企业关系
张家界市中国旅行社有限公司	186888068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张家界易程天下环保客运有限公司	73286274-9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张家界市土地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8688062-3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张家界市易程天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79030219-2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张家界市城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已注销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临湘山水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77005386-2	原控股子公司现投资 20% 的企业

4、关联方交易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关联方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张家界市中国旅行社有限公司	旅游服务	正常价格	2,126,432.00	2.23	415,440.00	1.68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关联方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张家界市易程天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广告宣传	正常价格			91,000.00	1.35

(3) 接受关联方资金

关联方名称	期初接受资金余额	本期接受本金	本期接受资金应计利息	本期偿还金额	期末接受资金余额
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 A)	52,156,232.00	200,000.00	577,292.05	52,197,803.22	158,428.78
张家界易程天下环保客运有限公司 (注 B)	71,000,000.00	51,000,000.00	5,333,857.82		122,000,000.00
张家界市土地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注 C)	700,000.00		61,916.06		761,916.06
张家界市城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注 D)		2,000,000.00	16,874.00	2,000,000.00	
合计	<u>123,856,232.00</u>	<u>53,200,000.00</u>	<u>5,989,939.93</u>	<u>54,197,803.22</u>	<u>122,920,344.84</u>

注：A、接受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金的占用费按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支付，其中2,200万元系张经投集团用于可能在未来履行本公司担保责任的保证金按银行活期存款利率计算资金占用费；B、接受张家界易程天下环保客运有限公司资金的占用费按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支付；C、接受张家界市土地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资金的占用费按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D、接受张家界市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资金的占用费按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支付。

(4)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292.00	278.76
其他应收款	临湘山水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5,553,876.10	3,146,317.65	5,336,002.17	3,726,333.62
合计		<u>5,553,876.10</u>	<u>3,146,317.65</u>	<u>5,345,294.17</u>	<u>3,726,612.38</u>

(5)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3,388.98	93,388.98
预收账款	张家界易程天下环保客运有限公司	63,422.00	
预收款项	张家界市中国旅行社有限公司	25,071.00	239,340.00
其他应付款	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5,039.80	52,156,232.00
其他应付款	张家界易程天下环保客运有限公司	122,000,000.00	71,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张家界市土地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61,916.06	700,000.00
合计		<u>123,008,837.84</u>	<u>124,188,960.98</u>

十、租赁

经营租赁出租人租出资产情况

资产类别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8,156,395.13	18,556,408.13
合计	<u>18,156,395.13</u>	<u>18,556,408.13</u>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期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或有事项

为其它公司所作的担保

被担保人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贷款	是否被起诉	判决结果	预计负债	截止资产负债表
	(万元)	到期日			年末余额(万元)	日担保责任解除情况
湘西猛洞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491.94	2007.5.25	否			未解除
湘西猛洞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424.96	2008.7.6	否			未解除
吉首德夯旅游实业有限公司	490.00	2008.3.15	否			未解除
合计	<u>1,406.90</u>					

注：上述担保均由湘西芙蓉镇景点圈旅游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并将湘西猛洞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吉首德夯旅游实业有限公司80%股权质押给公司作为反担保措施。

十三、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四、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改善措施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公司的流动负债高于资产总额955万元，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制定改善持续经营能力的措施如下：

1、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正在筹划实施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宜。本公司拟向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投集团”）、张家界市武陵源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陵源旅游公司”）及张家界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以下简称“森林公园管理处”）发行股份购买经投集团持有的张家界市易程天下环保客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保客运”）51%的股权、武陵源旅游公司持有的环保客运30%的股权、森林公园管理处持有的环保客运19%的股权，以进一步改善本公司资产质量、增强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2、对于目前融资能力有限，为满足本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本公司控股股东经投集团承诺继续给予资金支持。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正在筹划实施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宜。公司拟向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投集团”）、张家界市武陵源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陵源旅游公司”）及张家界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以下简称“森林公园管理处”）发行股份购买经投集团持有的张家界市易程天下环保客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保客运”）51%的股权、武陵源旅游公司持有的环保客运30%的股权、森林公园管理处持有的环保客运19%的股权，以进一步改善本公司资产质量、增强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2010年10月15日，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及相关事宜。2010年10月18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递交了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公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

十六、分部信息

项目	旅游服务业		酒店服务业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一、营业收入	84,580,193.80	78,238,610.22	8,780,717.82	11,288,429.89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84,580,193.80	78,238,610.22	8,780,717.82	11,288,429.89
分部间交易收入				
二、营业费用	62,206,668.84	71,127,207.59	17,012,357.52	19,285,358.01
三、营业利润（亏损）	22,373,524.96	7,111,402.63	-8,231,639.70	-7,996,928.12
四、资产总额	156,877,621.77	209,824,576.44	80,040,508.39	85,548,506.06

项目	旅游服务业		酒店服务业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五、负债总额	136,751,861.26	215,888,698.38	127,043,275.84	128,964,959.49
六、补充信息				
1. 折旧和摊销费用	8,256,410.23	11,342,544.92	5,868,550.88	6,224,462.79
2. 资本性支出	12,880,310.17	12,990,631.93		
3.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84,580,193.80	78,238,610.22	8,780,717.82	11,288,429.89

(续上表)

项目	租赁服务业		抵销		合计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一、营业收入	1,798,667.00	1,028,333.00			<u>95,159,578.62</u>	<u>90,555,373.11</u>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798,667.00	1,028,333.00			<u>95,159,578.62</u>	<u>90,555,373.11</u>
分部间交易收入						
二、营业费用	885,209.00	495,282.66			<u>80,104,235.36</u>	<u>90,907,848.26</u>
三、营业利润(亏损)	913,458.00	533,050.34			<u>15,055,343.26</u>	<u>-352,475.15</u>
四、资产总额	18,156,395.13	18,363,815.54			<u>255,074,525.29</u>	<u>313,736,898.04</u>
五、负债总额	833,333.00	302,690.07			<u>264,628,470.10</u>	<u>345,156,347.94</u>
六、补充信息						
1. 折旧和摊销费用	697,095.00	697,095.00			<u>14,822,056.11</u>	<u>18,264,102.71</u>
2. 资本性支出					<u>12,880,310.17</u>	<u>12,990,631.93</u>
3.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9,869,475.28	99.17	55,721,059.76	55.79	96,985,566.69	99.38	53,906,487.66	55.58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838,028.64	0.83	232,502.18	27.74	604,572.97	0.62	224,922.51	37.20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 收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 但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u>100,707,503.92</u>	<u>100</u>	<u>55,953,561.94</u>		<u>97,590,139.66</u>	<u>100</u>	<u>54,131,410.17</u>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96,047.90	71.13	17,881.44	391,392.23	64.74	11,741.77
1 至 2 年	28,800.00	3.44	1,44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213,180.74	25.43	213,180.74	213,180.74	35.26	213,180.74
合计	<u>838,028.64</u>	<u>100</u>	<u>232,502.18</u>	<u>604,572.97</u>	<u>100</u>	<u>224,922.51</u>

(3)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关联方单位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 的比例 (%)
张家界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子公司	85,034,424.18	1 年至 3 年以上	84.44
临湘山水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原控股子公司现投 资 20%的企业	5,553,876.10	1 年至 3 年以上	5.51
张家界市杨家界索道有限公司	子公司	3,097,425.00	1 年以内	3.08
湖南周洛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289,633.51	1 年以内	0.29
合计		<u>93,975,358.79</u>		<u>93.32</u>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 的比例 (%)
张家界国际大酒店	子公司	85,034,424.18	1 年至 3 年以上	84.44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临湘山水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原控股子公司现投资 20%的企业	5,553,876.10	1 年至 3 年以上	5.51
湖南临湘市桃矿街道办事处	非关联方	4,900,000.00	1 年以内	4.87
张家界市杨家界索道有限公司	子公司	3,097,425.00	1 年以内	3.08
应收财政贴息资金	非关联方	783,750.00	1 年以内	0.78
合计		<u>99,369,475.28</u>		<u>98.68</u>

2、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张家界宝峰湖旅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041,011.74	25,041,011.74		25,041,011.74
张家界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成本法		4,948,405.01	5,050,000.00	9,998,405.01
湖南周洛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2,700,971.53	8,000,971.53		8,000,971.53
张家界市杨家界索道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临湘山水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4,116,612.50	57,592,476.40	-41,137,483.14	16,454,993.26
湘西猛洞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47,763,058.07	-47,763,058.07	
吉首德秀旅游实业有限公司			8,166,095.61	-8,166,095.61	
湘西坐龙峡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8,595,276.57	-8,595,276.57	
浏阳市山水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8,500,000.00	-8,500,000.00	
湘潭彩虹公司			20,200.00		20,200.00
合计		<u>33,358,595.77</u>	<u>170,127,494.93</u>	<u>-109,111,913.39</u>	<u>61,015,581.54</u>

(续上表)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100	100				
100	100		9,998,405.01	5,050,000.00	
89.5	89.5		5,300,000.00		
15	100	宝峰湖公司持有 85%			
20	20	未委派董事	12,338,380.76	273,991.57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 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 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20,200.00		
合计			<u>27,656,985.77</u>	<u>5,323,991.57</u>	

注：账面价值期末比期初减少52,679,655.41元、下降61%，原因是：本期转让了猛洞河、德夯、坐龙峡、临湘四家公司股权，解散了浏阳公司。

3、营业收入

(1)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41,381,116.00	28,573,274.00
合 计	<u>41,381,116.00</u>	<u>28,573,274.00</u>

(2) 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成本	10,135,827.02	7,653,199.71
合 计	<u>10,135,827.02</u>	<u>7,653,199.71</u>

(3)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旅游服务业	40,573,449.00	27,544,941.00	9,450,841.86	6,880,573.05	31,122,607.14	20,664,367.95
租赁服务业	807,667.00	1,028,333.00	684,985.16	772,626.66	122,681.84	255,706.34
合计	<u>41,381,116.00</u>	<u>28,573,274.00</u>	<u>10,135,827.02</u>	<u>7,653,199.71</u>	<u>31,245,288.98</u>	<u>20,920,074.29</u>

4、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实际额	上期实际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90,596.37	
合 计	<u>-2,390,596.37</u>	

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74,379.39	-69,335,929.66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0,088,781.47	68,523,926.25
固定资产折旧	3,327,695.91	3,409,992.06
无形资产摊销	2,074,222.44	2,074,222.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06.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22,680.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0,440.8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10,243,591.84	10,124,409.02
投资损失	2,390,596.3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116,397.00	-92,85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78,493.59	2,596,667.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749,587.16	-961,665.54
其他	-8,472,852.68	-8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3,095,530.81</u>	<u>15,549,212.47</u>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571,322.40	2,060,796.4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60,796.43	589,741.8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31,510,525.97</u>	<u>1,471,054.57</u>

十八、补充资料

1、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不适用	0.0915	0.09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不适用	0.0057	0.0057

注：公司的净资产为负数，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能正确表达其收益能力。

2、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要求，披露报告期非经常损益情况

(1) 报告期非经常损益明细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99,150.20	-54,445.95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55,600.00	1,290,393.00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9,400,586.69	1,300,000.00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764.47	7,300.50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8,909.80	-524,469.98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u>20,757,891.16</u>	<u>2,018,777.57</u>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387,983.81	853.92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u>21,145,874.97</u>	<u>2,017,923.65</u>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18,870,453.55	2,024,146.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275,421.42	-6,223.31

(2) 报告期非经常损益明细的说明

① 计入当期的政府补助系湘西地区开发省规划产业项目财政贴息资金1,955,600.00元。

② 债务重组损益包括：A、与光大银行协商减免利息8,081,574.17元；B、与广州银行签订债务和解协议，解除了本公司的债务担保责任，由预计负债转入营业外收入2,987,550.00元；C、根据张地税涉外审[2010]0025号审批通知和张地税涉外审[2010]005号审批通知，张家界市地方税务局涉外税务分局同意减征2009年度张国际酒店房产税50万元和土地使用税10万元；D、根据中国农业银行张家界分行（张）农银减息字（2010）第002号，中国农业银行张家界分行一次减免本公司所欠利息7,192,709.63元；E、与供应商签订债务和解协议，将账面原值2,600,173.13元的应付款以打折的方式用现金清偿1,997,126.71元，计入营业外收入603,046.42元。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智勇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涛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向秀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盖章、注册会计师张嘉先生、张琪先生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四）《公司章程》。

法定代表人： 李智勇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